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

議事錄



主席 許家源 題



## 前 言

- 一、 本刊係依據本會第21屆第3次定期會會議紀錄編輯而成。
- 二、 內容按其會議性質區分為會議紀錄、大會議決案、鄉長施政報告及各課室工作報告及質詢等。
- 三、 本刊因編輯時間匆促，如有漏誤，仍以按據錄音內容為準，並請於本刊發刊後一個月內賜函指教，以便更正。

無 任

感 禱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謹誌

# 目 錄

##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

一、議事日程表 .....	1
二、會議紀錄	
(一)預備會議 .....	2
(二)第 1 次會議 .....	4
(三)第 2 次會議 .....	6
(四)第 3 次會議 .....	30
(五)第 4 次會議 .....	32
鄉政總質詢 .....	34
(六)第 5 次會議 .....	73
(七)第 6 次會議 .....	74
(八)第 7 次會議 .....	75
(九)第 8 次會議 .....	76
(十)第 9 次會議 .....	77
(十一)第 10 次會議 .....	78
議案議決情形一覽表 .....	102

##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 期	議 次	時 間 程	上午 8:00~下午 17:30
109 年 05 月 18 日	一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變更議事日程 三、鄉長介紹新進及異動員工 四、主席致開幕詞 五、討論事項： 審議各項議案	
05 月 19 日	二	2	一、報告事項： (一)鄉長施政總報告。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 二、討論事項： 審議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一讀會)及各項議案審查。	
05 月 20 日	三	3	質詢事項：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05 月 21 日	四	4	質詢事項：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05 月 22 日	五		審查會議	
05 月 23 日	六		例假日	
05 月 24 日	日		例假日	
05 月 25 日	一		審查會議	
05 月 26 日	二		審查會議	
05 月 27 日	三		審查會議	
05 月 28 日	四		審查會議	
05 月 29 日	五	5	一、報告事項：宣讀會議紀錄 二、討論事項： 議決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二、三讀會)及各項議案議決。 三、臨時動議 四、宣讀會議紀錄 五、閉會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預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許主席家源：

現在進入預備會議，秘書報告本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會議議程。

蔡秘書朝陽報告：

本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如議事日程表）。

許主席家源：

對於本次定期會議程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還是要變更？請提出意見？（無）

許主席家源：

如果沒有意見，請司儀繼續。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1 號) 副主席：王文卿(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長 陳建名

秘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蔡秘書朝陽報告：

本會代表出席人數：代表應到 11 席、實到 10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

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主席致開幕詞

主席：許主席家源：

各位代表同仁、陳鄉長、周祕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是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現在我們正式開幕，會期自民國 109 年 5 月 18 日起至 5 月 29 日止，總計 12 天。

本次會主要議程是：

- 一、 鄉長施政總報告。
- 二、 各單位工作報告。
- 三、 鄉政總質詢。
- 四、 審議褒忠鄉公所 108 年度總決算案及各項議案。

以上簡單報告，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王副主席文卿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蔡秘書朝陽報告：

本會代表出席人數：代表應到 11 席、實到 9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報告事項

### (書面報告)

## 壹、鄉長施政總報告

一、辦理褒忠鄉新湖村集會所興建工程。

(2100 萬元 <本所預算 1600 萬元、內政部 200 萬元、縣府 300 萬元>、基礎施工中)

二、辦理馬鳴社區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縣府補助、152 萬元、施工中)

三、辦理 108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第十三案)。

(國教署補助、835 萬元、施工中)

四、辦理 109 年度雲林縣褒忠鄉雨水下水道清疏工程。

(縣府補助、30 萬、標價偏低說明、保留決標中)

五、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排水系統及溝渠疏浚及維護清理工程(開口契約)。

(本所預算、100 萬元、規劃設計中)

六、辦理褒忠鄉 109 年度路燈新設及維修(開口契約)。

(本所預算、100 萬元、第二次公開招標中)

七、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 AC 路面修補及道路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本所預算、200 萬元、第三次公開招標中)

八、辦理褒忠鄉中勝、埔姜通學空間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營建署及縣府補助、4900 萬元、施工中)

九、辦理雲林縣褒忠鄉馬鳴、新湖、田洋社區人本生活環境改善計畫。

(營建署補助及本所自籌款、3263萬元、委設送中央審查中)

十、辦理雲林縣褒忠鄉轄區內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營建署及縣府補助、3000萬元、驗收決算中)

十一、辦理109年度褒忠鄉轄內道路及鄉道路清潔維護計畫。

(縣府補助、170萬元、外聘人員執行中)

## 貳、民政課工作報告

一、辦理「中勝村、埔姜村聯合集會所活動中心興建計畫」、「新湖村新厝仔集會所興建計畫」、「新湖村集會所興建工程」、「雲林縣褒忠鄉中民村集會所內部裝修改善工程」。

二、辦理前瞻計畫「雲林縣褒忠鄉村(里)廣播系統補助計畫」。

三、辦理村辦公處向縣府申請補助案。(中勝村、馬鳴村、新湖村、龍岩村、潮厝村：黑白影印機1村1台共5台，中勝村：中勝、埔姜聯合集會所充實設備：桌椅)。

四、辦理申請新湖村集會所補助案(縣府、內政部)。

五、辦理村長保險及健檢補助，村長事務費補助、村鄰長全民健康保險，村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各村廣播器補助。

六、辦理啟動「關懷箱」將溫馨送到家計畫，訪視親友鄉列冊獨居老人2人，每月獨居老人村幹事至少訪視8次以上，民政課長督導2次以上。

七、制定雲林縣褒忠鄉集會所使用管理自治條例送代表會通過後發布。

八、辦理為民服務白皮書暨各村家戶電話簿採購及發送本鄉各家戶。

九、辦理防疫業務(居家檢疫關懷及發送防疫物資)。

十、村幹事燃料費核銷、集會所水電費核銷。

十一、集會所投保火災、地震及公共意外險。

- 十二、辦理 108 年版電話簿更新(新增及勘誤)並發送各家戶。
- 十三、辦理「108 年 10-12 月村鄰長代表服務處報紙採購」、「109 年 1-12 月村鄰長代表服務處報紙採購」。
- 十四、辦理 108 年村鄰長自強活動暨文康活動，地點：宜蘭。
- 十五、訂定「雲林縣褒忠鄉鄰長遴聘實施要點」、「雲林縣褒忠鄉鄰長文康活動實施要點」。
- 十六、辦理 108 年聯合村民大會。
- 十七、印製 109 年恭賀新喜春聯並發送各家戶。
- 十八、辦理特優村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
- 十九、辦理鄰長名冊更新及異動並陳報縣府。
- 二十、辦理村長聯繫會報。
- 二十一、辦理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土葬、進塔等各項申請。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4 月 15 日止：土葬 9 件，墓基使用延長申請 22 件，懷恩堂骨灰位 3 件、骨骸位 12 件，慈恩堂骨骸位 114 件、骨灰位 89 件、神主位 16 件。
- 二十二、辦理褒忠鄉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清潔維護工作案。
- 二十三、辦理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土葬區墓基廢棄物清理工作案。
- 二十四、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傳統公墓割草工作案。
- 二十五、辦理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納骨櫃位改善工程-懷恩堂 1 樓。
- 二十六、辦理清明節清明掃墓服務站各項事務。
- 二十七、辦理 109 年度災害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演練。
- 二十八、辦理購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共 100 個供鄉內弱勢族群裝設。
- 二十九、辦理常備役體位役男抽籤事宜。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4 月 15 日止抽籤人數:25 人。

- 三十、辦理常備役、替代役役男入營。108年10月至109年4月15日止入營人數：常備役25人，替代役2人，共27人。
- 三十一、受理役男體位複檢及徵兵檢查工作，108年10月至109年4月15日止共59人。
- 三十二、辦理列級征屬各項補助申請(同徵集入伍人數審核)。
- 三十三、108年1月1日起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線上歸鄉報到，免除赴戶籍地辦理歸鄉。
- 三十四、108年10月至109年4月15日辦理入營役男家況審核工作，總共25件。
- 三十五、受理民眾調解案件108年10月至109年4月15日止，總計受理85件，達成和解件數有60件，佔70%。

## 參、社會課工作報告

### 一、中低收入戶各項業務：

- (一). 辦理中低老人生活津貼補助申請工作。
- (二). 辦理中低老人生活津貼核發工作(每月15日發放)。
- (三). 辦理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申請工作。
- (四). 辦理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總清查工作。
- (五). 辦理身障者輔助器具之申請案件。
- (六). 辦理身障重新鑑定表填寫、換發工作。
- (七). 辦理身障者生活補助申請與身障住宿式補助。
- (八). 辦理身障停車證申請。
- (九). 辦理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住院看護費用補助申請工作。
- (十). 辦理中低托教補助(托兒所及幼稚園)。

- (十一). 辦理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重病補助申請。
- (十二). 辦理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申請暨 109 年總清查。
- (十三). 辦理 109 年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總清查。
- (十四). 辦理弱勢、特殊境遇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申請暨 109 年總清查。
- (十五). 辦理性別主流化暨婦女權益座談會

## **二、低收入戶各項業務：**

- (一). 辦理 109 年中低收入戶總清查事宜。
- (二). 辦理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住院看護補助申請工作。
- (三). 辦理低收入戶各項生活津貼、老人津貼、殘障生活津貼補助款核發工作。

## **三、其他福利業務：**

- (一). 辦理本鄉急難救助案件及特殊境遇婦女案件。
- (二). 辦理全民健保保險第六類申請工作。
- (三). 辦理急難紓困、全鄉鄉民保險業務。
- (四). 長期照顧服務(含居家服務. 喘息服務. 輔具. 交通接送等)。
- (五). 失能老人親屬照顧津貼申請工作。
- (六). 辦理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耐震詳証。
- (七). 辦理老人會內部整修。

## **四、推行國民運動方面：**

- (一). 配合辦理縣運。

## **五、教育管理-國民教育方面：**

- (一). 辦理本鄉強迫入學委員會中輟生通報及訪視工作。
- (二). 辦理 109 年度本鄉各國小新生入學事宜。

(三). 辦理樂齡學習中心業務。

## 六、圖書館業務：

(一). 辦理母親節活動 1 場 35 人次參加。

(二). 辦理暑期益智桌遊班 1 場計 16 人次參加。

(三). 辦理暑期程式設計迷人機器 1 場計 15 人次參加。

(四). 辦理暑期創意花鼓扇 1 場 15 人次參加。

(五). 辦理親子共讀活動 1 場計 35 人次參加。

(六). 辦理健康講座系列 3 場計 100 人次參加。

(七). 辦理閱讀影片活動 2 場 80 人次參加。

(八). 辦理 0-5 歲說故事 4 場計 260 人次參加。

(九). 辦理借好書及寫心得活動 1 場 50 人次參加。

(十). 辦理圖書館耐震詳評。

## 肆、農業課工作報告

### 一、農業部份

(一). 辦理 109 年 1 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申報工作，109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3 日於各村辦公處及本所農業課受理申報。

(二). 辦理 108 年 2 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輪作、休耕綠肥受

理戶數計 1,622 戶，獎勵金 26,874,870 元。

(三). 辦理 108/109 裡作作物田間面積及產量調查。

(四). 辦理每月 18 日蔬菜面積、產量調查。

(五). 辦理 109 年第 1 期作稻作面積調查。

(六). 辦理 108 年 10 月~109 年 3 月核發農機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

稅憑單計 111 件。

- (七).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之申請及核發案件（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申請 45 件。
- (八). 辦理農業用地容許作農業設施使用案件申請 1 件。
- (九). 辦理農委會「穩定 108 年 2 期作花生價格措施」，協助受理友登記共 260 筆。
- (十). 辦理雲林縣政府「108 年 2 期作落花生安定生產補貼計畫」（2,000 元/公頃），面積計 556.09 公頃、金額 1,112,178 元。

## 二、畜產部份

- (一). 辦理 108 年第 3、4 季畜禽動態調查。
- (二). 辦理 108 年 11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
- (三). 辦理畜禽疫情調查。（禽流感、口蹄疫防治宣導）
- (四). 辦理斃死畜禽處理方式、禽糞處理方式調查。
- (五). 辦理禽流感撲殺 1 場（尚未解除管制），低病源管制 1 場（已解除管制）。
- (六). 野生動物保育宣導（勿用捕獸夾）。
- (七). 協助防治所辦理畜牧場口蹄疫、禽流感血清抽驗工作。
- (八). 畜禽場消毒劑之發放。
- (九). 畜牧場化製三聯單及出豬證明單之發放。
- (十). 協助防治所或防檢局藥物稽查小組畜禽場抽驗工作。
- (十一). 畜禽場堆肥舍使用情形調查。
- (十二). 輔導畜牧場特約獸醫及化製合約簽約。
- (十三). 家禽場訪視調查禽隻健康狀況。
- (十四). 協助縣府辦理畜牧場容許案及牧場登記案件 4 件。
- (十五). 協助防治所狂犬病疫苗免費注射。



- (十六). 養豬場基礎生物安全措施訪視宣導 (非洲豬瘟)。
- (十七). 畜牧場設施容許變更案 8 件，畜牧場登記證申請案 8 件。
- (十八). 畜牧場畜牧設施屋頂附屬設置綠能設施申請案 8 件。
- (十九). 108 年家畜產業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及肉品冷鏈設備提升計畫申請案 5 件。

### 三、水產部份

- (一). 辦理養殖魚塭生產量調查。
- (二). 縣府地用科疑似違規養殖案件處理協調。
- (三). 吳郭魚養殖申報業務。
- (四). 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申請案 2 件。

### 四、林業部份

- (一). 109 年平地造林檢測完成。
- (二). 平地造林影響鄰田樹木矮化 1 件。

## 伍、建設課工作報告

- 一、辦理新湖村新厝仔集會所興建計畫。
- 二、辦理中勝村、埔姜村聯合集會所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 三、辦理褒忠鄉新湖村集會所興建工程。
- 四、辦理變更褒忠都市計畫 (第四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書圖重製)。
- 五、辦理褒忠鄉三和社區空間景觀改造計畫。
- 六、辦理雲林縣褒忠鄉中民村集會所內部裝修工程。
- 七、辦理 108 年度褒忠鄉公所圍籬整修改善等工程。
- 八、辦理褒忠鄉三民路 117 巷排水改善工程。
- 九、辦理馬鳴社區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 十、辦理褒忠鄉公所行政大樓外牆整建統包工程。
- 十一、辦理 108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第十三案)。
- 十二、辦理褒忠鄉雲 108 線明正橋改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
- 十三、辦理褒忠鄉有才村道路基礎環境改善工程。
- 十四、辦理褒忠鄉龍岩村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
- 十五、辦理 109 年度雲林縣褒忠鄉雨水下水道清疏工程。
- 十六、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排水及溝渠疏浚工程(開口契約)。
- 十七、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天然災害搶修搶險暨復建工程(開口契約)。
- 十八、辦理褒忠鄉龍岩村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 十九、辦理台 19 線至王厝寮萬聖爺聯絡面改善工程。
- 二十、辦理褒忠鄉 109 年度路燈材料乙批。
- 二十一、辦理褒忠鄉 109 年度路燈新設及維修(開口契約)。
- 二十二、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 AC 路面修補及道路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二十三、辦理褒忠鄉中勝、埔姜通學空間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 二十四、辦理雲林縣褒忠鄉馬鳴、新湖、田洋社區人本生活環境改善計畫。
- 二十五、辦理雲林縣褒忠鄉轄區內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 二十六、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轄內道路及鄉道路清潔維護計畫。
- 二十七、辦理 109 年度褒忠鄉全鄉公園綠地及行人步道全線周邊環境清潔維護。
- 二十八、完成 108 年度褒忠鄉排水及溝渠疏浚工程(開口契約)。
- 二十九、完成褒忠鄉馬鳴村馬公厝大排增設自動水閘門及抽水機工程。
- 三十、完成褒忠鄉太湖小排二排水改善工程。
- 三十一、完成 108 年度褒忠鄉天然災害搶修搶險暨復建工程(開口契約)。
- 三十二、完成褒忠鄉 108 年度路燈材料乙批-2。

- 三十三、完成褒忠鄉 108 年度路燈新設及維修開口契約。
- 三十四、完成 108 年度褒忠鄉 AC 路面修補及道路修護工程（開口契約）。
- 三十五、完成雲林縣褒忠鄉台 19 線槽化島改善工程。
- 三十六、完成 108 年度路平志工聯盟計畫-補助貴所轄內道路坑洞修補。
- 三十七、完成 108 年度褒忠鄉全鄉公園綠地及行人步道全線周邊環境清潔維護。
- 三十八、辦理全鄉路燈新設及更換等維護工作。
- 三十九、辦理褒忠公有零售市場管理及設施維護。
- 四十、辦理都市計畫區外建築執照、使用執照核發。
- 四十一、辦理使用分區證明共 75 件。
- 四十二、辦理道路挖掘申請共 14 件。

## 陸、財政課工作報告

- 一、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4 月契稅申報案件 40 件，稅額 1,035,307 元。
- 二、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4 月協助民眾舊欠稅補單作業。
- 三、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綜合所得稅申報日期從 109 年 5 月 1 日起延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
- 四、辦理輔導身心障礙者免牌照稅申請業務。
- 五、辦理輔導自用住宅申請業務。
- 六、辦理地價稅繳款書及房屋稅繳款書補單業務。
- 七、確實執行出納工作，達到便民與為民服務目的。
- 八、辦理遠端視訊服務，受理民眾透過遠端視訊設備連線，向雲林縣稅務局虎尾分局申請所得及財產等各項證明。

## 柒、主計室工作報告

- 一、籌編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
- 二、辦理本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
- 三、辦理本鄉原始憑證審核，開立收支傳票及編製會計報告等工作。
- 四、辦理本鄉公務統計方案及各項統計調查工作。

## 捌、人事室工作報告

### 一、新進人員：

職 稱	姓 名	所屬課室	報到日期	備 註
技 士	周宏達	建設課	109.03.27	108年地方特考考試分發

### 二、離職人員：

職 稱	姓名	所屬課室	離職日期	備 註
村幹事	吳晶綉	秘書室	109.04.20	調雲林縣土庫鎮公所

- 三、配合縣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或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所分配之訓練名額薦送參訓。
- 四、持續配合雲林縣政府型塑組織優質文化，推動「公務人員數位學習」、「公務人員專書閱讀」等活動。
- 五、108 年 11 月至 109 年 4 月止每月申領月退休金同仁 15 人、月撫慰金(遺屬年金)1 人(以上每月金額計 28 萬 3188 元)、月撫卹金 1 人(每月金額 8559 元)。
- 六、補助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 19 人。(20 萬 2500 元)
- 七、本所目前村幹事曾智顯 1 人申請公餘進修補助(中正大學碩士班)每學期最高補助新台幣 20000 元(各科 70 分以上，不及格不補助)。
- 八、辦理歸墊 108 年度退休人員(22 人)優惠存款差額息計新台幣 211 萬 1151 元。

## 玖、政風室工作報告

- 一、依據雲林縣政府或其他上級政風單位函頒之宣導資料，每月於本所資訊網站公告有關政風預防工作及機關安全維護工作、公務機密維護等法令、案例宣導，藉由相關案例，增加同仁法律常識，避免誤觸法令。
- 二、109年春節期間，訂定本所機關安全專案維護計畫，會同相關業管單位施行，加強本所機關安全維護措施、作為，落實緊急情資通報程序，有效機先防範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
- 三、109年重點節日機關安全維護(春節)工作期間，辦理本所上半年度「公務機密維護暨資訊使用安全管理稽核」定期檢查，相關缺失事項已請業務單位改進，針對檢查所發現缺點確實要求改進。
- 四、依據雲林縣政府稽核計畫，於109年4-8月份辦理本所「公共工程保固」、「綠美化工程(含公園、綠帶)植栽養護」及「機關資訊安全維護」、專案稽核等3件，相關稽核結果將移請業務單位改進，俾助防範業務弊端發生。
- 五、會同主計單位，依據政府採購法暨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規定，監辦本所採購金額逾十萬元以上之各項採購業務。
- 六、針對本所各項發包工程，會同業管單位實施公共工程品質抽(查)驗業務，針對抽(查)驗所發現缺失或地方民情反映，簽會業管單位確實善盡督導責任，有效防止弊端發生，以提昇本鄉公共工程品質。

## 拾、清潔隊工作報告

- 一、按時填報各項環保衛生業務報表送環保局。
- 二、垃圾清運處理：清運路線每週收集六次(星期一至星期六)(分區路線

為三線)。

一區：為中民村、中勝村（不含勝平）、埔姜村（不含太湖）。

二區：為馬鳴村、新湖村、有才村（含北興）、中勝村（勝平）。

三區：為龍岩村、潮厝村、田洋村、埔姜村（太湖）、中民村（大廍）。

### 三、資源回收處理：

各區路線以每星期收集資源回收四天，各路線收集日期為每星期一、二、五、六收集。

四、大型物品傢俱、居家修剪之樹枝回收：鄉民以電話事先向清潔隊登記，再安排時間至鄉民指定地點清運大型廢棄物。

五、辦理廢棄車輛環保業務：經環保局環保報案中心列案後，公文函請本所依廢棄物車輛查報拖吊辦法，依規定公告、拖吊，並由環保局委託之民間車輛回收業者代為保管，於公告規定期限後依法拆解、回收。

### 六、違規廣告張貼取締、拆除：

派稽查人員不定時檢查每條道路，違規者即告發取締或以停用電話處分。

七、廚餘回收：本鄉廚餘回收分三條路線，垃圾車後加掛兩桶廚餘回收桶，請鄉民於回收時將生熟廚餘分類、水分瀝乾後再倒入廚餘回收桶。

八、本鄉編列預算定期雇工於各村噴灑藥劑防治登革熱病媒蚊孳生，並由各村及社區發動村民共同將廢輪胎、廢積水容器等易積水孳生病源之瓶罐清除。

### 九、108年10月至109年4月實施計畫

(一). 雲林縣環保局補助本所「108年度空氣品質淨化區維護管理」33萬800元整，本案執行完畢。

- (二). 本鄉 108 年度「全鄉病媒防治噴藥服務」-已完成。
- (三). 本鄉 109 年度「全鄉病媒防治噴藥服務」-第一次噴藥工作預計 4 月份完成。
- (四). 配合防疫於本鄉各村公共區域、學校、廟宇、公私立幼兒園、活動中心等消毒。
- (五).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獎勵本鄉「107 年度雲林縣列管公廁評鑑」獎勵金 8,000 元整，本案執行完畢。
- (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鄉「108 年雲林縣廚餘處理廠及設施機具申請計畫」補助經費 100 萬元整，本案已執行完畢。
- (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鄉「雲林縣褒忠鄉垃圾衛生掩埋場提升天然災害廢棄物應變處理能量設施計畫」補助經費 720 萬元及本所配合款 80 萬元，總計 800 萬元整，本案執行中。
- (八). 雲林縣環保局補助本所「109 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10 萬 5,000 元整，本案執行中。
- (九). 雲林縣環保局補助本所「109 年度空氣品質淨化區維護管理」39 萬 8,440 元整，本案執行中。

## 拾壹、幼兒園工作報告

行政、教保：

- 一、108 年 10 月辦理幼兒園廢品變賣。
- 二、108 年 11 月 28 日配合圖書館辦理閱讀起步走活動到園所說故事及幼童 DIY 活動。
- 三、108 年 12 月 2 日、12 月 5 日辦理大班戶外教學到北港參觀童玩店及餅

店。

四、108 年 12 月 30 日、12 月 31 日辦理中班戶外教學到北港觀察老街及餅店。

五、108 年 12 月辦理 108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財物採購案件核銷。

六、109 年 1 月辦理定期契約進用助理教保員 3 名。

七、109 年 1 月 22 日辦理歲末年終闖關活動。

八、109 年 1 月 30 日辦理在職教師主題課程研習。

九、109 年 2 月申請 108 學年度 8 月-翌年 1 月教保費補助。

本園申請 14 位教保員，補助金額為 7 萬 5,600 元整。

十、109 年 2 月寒假課後留園因武漢肺炎疫情延後開學，故暫停辦理。

十一、109 年 2 月 11 日辦理在職教師專業能力研習。

十二、109 年 3 月辦理幼童團體保險。

十三、109 年 3 月辦理大班幼童免學費補助，免學費幼童有 51 位，經濟弱勢幼童有 33 位符合補助資格。

十四、109 年 4 月辦理 2-4 歲免學費暨中低收入戶幼童免代辦費補助，免學費幼童有 107 位，中低收入戶幼童有 3 位。

十五、109 年 4 月辦理 109 年度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

十六、109 年 4 月辦理 108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工程案開工。

十七、本園目前總收托幼兒人數為 158 位。

#### **保健室：**

一、108 年 11 月 6 日、108 年 11 月 13 日辦理幼童健康篩檢。

二、109 年 1 月 30 日清洗水塔。

三、109 年 2 月教室測光。



- 四、109 年 2 月測量幼童身高體重。
- 五、109 年 3 月辦理幼童塗氟。
- 六、109 年 3 月斜弱視篩檢。
- 七、109 年 3 月辦理兒童發展檢核成果報告。
- 八、109 年 3 月協助衛生所辦理幼童聽力篩檢。
- 九、幼童餐點設計及採購核銷。
- 十、幼童傷病處理，每日病假幼童的調查及統計，通報腸病毒及流感個案。

附錄一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 次定期會議案議決執行報告

編號	類別	案由	執行經過	備註
1	主計類	為「雲林縣褒忠鄉 109 年度總預算案」，請審議。	送縣府(108 年 12 月 2 日主字第 1080012503 號函)核備審查中。	
2	建設類	為建請增設公所辦公處所電梯設施，請審議。	經審視公所建物整體狀況，無合適方式設置電梯設施。	

附錄二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臨時會議案議決執行報告

編號	類別	案 由	執行經過	備註
1	民政類	<p>為本鄉制定「雲林縣褒忠鄉集會所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一案，提請審議。</p>	<p>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108 年 12 月 12 日褒鄉代字第 1080000956 號函通過。</p> <p>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5 日褒鄉民字第 1080013360 號令公布施行。</p> <p>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5 日褒鄉民字第 1080013361 號公告</p> <p>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5 日褒鄉民字第 1080013408 號函報縣政府備查。</p>	
2	建設類	<p>本鄉雲 158 甲線龍岩公墓段截彎取直案，請審議。</p>	<p>本區段縣道業已編製計畫提報雲林縣政府。</p>	

3	建設類	褒忠鄉田洋村水沙連公墓周邊道路改善工程案，請審議。	向上級機關爭取經費中	
4	民政類	褒忠鄉恢復龍岩派出所值勤，以維護地方治安案，請審議。	<p>一、經本所 108 年 12 月 18 日函詢雲林縣警察局，縣警局 109 年 1 月 21 日雲警行字 1090100025 號回函。</p> <p>二、經警局評估目前此兩所警力缺額尚未補足，試辦期間治安、交通狀況平穩，員警勤休正常運作，且能提升勤務效能等因素考量，將續予推動。</p>	

### 附錄三

####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案議決執行報告

編號	類別	案由	執行經過	備註
----	----	----	------	----

1	民政類	<p>辦理「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納骨櫃位改善工程-懷恩堂1樓」總經費新臺幣1,280萬元，台塑企業麥寮管理部補助款新臺幣820萬元，本所自籌款新臺幣460萬元，請審議。</p>	<p>檢討預算後重新提送代表會審議。</p>	
2	建設類	<p>為辦理「雲林縣褒忠鄉馬鳴、新湖、田洋社區人本生活環境改善計畫」總經費3,263萬，營建署補助款2,708萬2,900元整，本所配合款金額新台幣554萬7,100元整，請審議。</p>	<p>執行中。</p>	
3	社會類	<p>為辦理「雲林縣褒忠鄉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就醫服務計畫」總經費新臺幣180萬元整，請審議。</p>	<p>本案退回重新研議後再送代表審議。</p>	
4	社政類	<p>本所辦理「褒忠鄉辦理109年度鄉民保險、急難救助暨(中)低收入戶三節禮金計畫書」1案，由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新台幣貳佰參拾玖萬元整，請審議。</p>	<p>109年3月6日核發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春節禮金計33萬2,000元整。急難救助金51萬元整。</p>	

5	社會類	為辦理雲林縣環保保護局獎勵本鄉「108年度雲林縣列管公廁評鑑」，獎勵金額新台幣10000元整，請貴會同意已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執行完畢且於109年4月30核銷完畢。	
---	-----	---	---------------------	--

#### 附錄四

####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臨時會議案議決執行報告

編號	類別	案由	執行經過	備註
1	環保類	為辦理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109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補助金額新台幣10萬5,000元整，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109年12月31日前執行完畢。	
2	環保類	為辦理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109年度空氣品質淨化區維護管理」，補助金額新台幣39萬8,440元整，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109年12月31日前執行完畢。	

3	民政類	為辦理「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納骨櫃位改善工程-懷恩堂1樓」總經費新臺幣1,280萬元，台塑企業麥寮管理部補助款新臺幣1,000萬元，本所自籌款新臺幣280萬元，請審議。	辦理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納骨櫃位改善工程-懷恩堂1樓設計監造中。	
4	社政類	辦理「109年度雲林縣褒忠鄉社區發展協會健康促進活動暨社會參與-申請電腦伴唱機公播費補助計畫」1案，雲林縣政府補助經費，新台幣2萬584元整，請審議。	109年4月17日執行完竣，於110辦理墊付款轉正。	
5	社會類	為本鄉109年度「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雲林縣褒忠鄉樂活長照館」，請審議。	本案經代表會退回俟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後，再送代表會審議。	

附錄五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案議決執行報告

編號	類別	案 由	執行經過	備註
1	社教類	請審議 109 年度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案總經費新台幣 892 萬元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85% 計 758 萬 2,000 元、本所自籌款 15% 計 133 萬 8,000 元，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招標簽呈簽核中	
2	社會類	為本鄉 109 年度「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雲林縣褒忠鄉樂活長照館」，請審議。	一、申請公共設 多目標使用。 二、預計 109 年 5 月中旬上網委 設招標。	
3	社政類	辦理「109 年度雲林縣褒忠鄉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健康促進活動暨社會參與-申請電腦伴唱機公播費補助計畫」1 案，雲林縣政府補助經費，新台幣 5146 元整，請審議。	預計 109 年 5 月 底完成付款。	

附錄五-1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案議決執行報告

編號	類別	案由	執行經過	備註
1	民政類	褒忠鄉龍岩公墓樹枝清理案，請審議。	已雇工清理完畢。	臨時動議

討論事項

主席：王副主席文卿：

現在進行一讀會及各項議案審查。秘書宣讀各項議案。

蔡秘書朝陽報告：

宣讀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各項議案（略）。

主席：王副主席文卿：

議案全部送審。今天早上議程到此結束。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喪假下午)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蔡秘書朝陽報告：本會代表應到 11 席，實到 7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許主席家源：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第 3 次會議議程：

質詢事項：鄉政總質詢及答覆。(另錄)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喪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蔡秘書朝陽報告：本會代表應到 11 席，實到 11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許主席家源：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第 4 次會議議程：

質詢事項：鄉政總質詢及答覆。(另錄)

## 5月20日(星期三)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秘書朝陽：報到代表出缺席人數，代表應到11席，實到7席，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各課室、鄉長，大家早安，今天是咱鄉政總質詢，請咱各位代表有疑問的請舉手發言質詢，請峰瑞代表，請發言。

一、許代表峰瑞問：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陳鄉長、周秘書、公所所有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首先我想請教咱公墓，鄉長我請教你，咱公墓的整修目前進度為何？

陳鄉長建名答：你說一樓之前通過的那個嗎？

許代表峰瑞：對。

陳鄉長建名：現在正在辦理程序，應該在準備要簽審查，晚一點程序走完就會放上網。

許代表峰瑞：算現在還沒有開始就對了？

陳鄉長建名：已經有準備，他要走一個程序，現在在規劃，現在要上網等他們作業要上網。

許代表峰瑞：預定大概何時可以上網？

陳鄉長建名：這可能要麻煩業務單位民政課來回答。

許代表峰瑞：民政課長你回答一下，咱這個公墓你預定何時可以上網招標？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答：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早！有關於懷恩堂一樓修復、修繕工程，我們現在已經在委託設計，我們是用最有利標，投標廠商符合資格....。

許代表峰瑞：我說的是預定何時？當然你用什麼方式比較有利，當然我贊成，我是問預計何時可以順利上網？進度啦。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進度應該是在下個月。

許代表峰瑞：下個月就可以上網就對了？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在委託設計部分，工程我們是希望越快越好應該在這下個月。

許代表峰瑞：預定下個月就對了。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對。

許代表峰瑞：感謝。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預定下個月。

許代表峰瑞：再來我想請教咱鄉長，新湖村集會所現在也順利在動工，開始在建造，因為之前一些原因，導致招標必須因為建材漲價，後來因為招標來不及建材漲價之後，有把一些工程檢討，把一些空調及一些軟體設備，總共拿掉差不多 150 萬的項目，營造才有辦法順利招標出去，你現在預定大概何時可以完工？

主席許主席家源：建設課長。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答：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秘書、主管大家好，剛才代表說的新湖集會所，我們的工程 360 天，開工到完工差不多要 360 天。

許代表峰瑞：好，我是希望工程的品質，希望公所建設課要慎重注意，再來就是因為原本當初規劃是連空調跟講台的布幔，整個軟體投影機，就是這些設備都有設計在內，但是為了讓工程順利招標出去，因為招標不出去，後來工程檢討有把這些項目拿掉，新湖集會所是咱雲林縣最大間的集會所，將來可以做為鄉親，包括所有大型活動跟婚宴的場所，可以說對咱的鄉親

也有很大的幫助，我現在就是說這個空調，你總不可以做好之後再來想辦法要錢來做這個空調，因為你做好後沒冷氣沒空調，這個集會所等於沒用，你沒辦法辦活動、沒辦法當婚宴場所，這個部分鄉長你有什麼想法或是規劃？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很好的質詢及建議，這個部分再跟業務單位研究，用最好的方式，可以在有效率又快的方式、品質兼顧的狀況之下來執行，詳細的就是說還要跟業務單位研究，看法律上可以怎樣進行這項工作，因為工期還有很多時間，不是說還有時間不處理，就是說會在完成，當然如果可以在完成銜接下去馬上處理那是最好，當然詳細再研究、再開會跟代表報告。

許代表峰瑞：感謝鄉長，不要說集會所蓋好後放在那裏閒置沒有人可以使用，這樣也不好。再來我請問咱周育靖秘書，咱公所所有的臨時人員是不是妳在管理？

秘書室周秘書育靖答：臨時人員是歸在我這邊沒有錯。

許代表峰瑞：我跟妳請教，臨時人員外出有跟妳請假嗎？

秘書室周秘書育靖：臨時人員只要是外出，基本上如果是在各課室的部分，是各課室主管自己來蓋章，他們自己的權責啦！各課室各課室的權責，臨時人員的部分是這樣，那全部的人是在我這邊，在我秘書室這邊管理的。

許代表峰瑞：所以假單不在妳那邊就對了？各課室自己。

秘書室周秘書育靖：各課室自己，對。

許代表峰瑞：那我可以拜託各課室的課長，你把這2、3個月各課室臨時人員有外出、請假的紀錄，在明天之前送上來代表會，好嗎？各課室有問題嗎？

秘書室周秘書育靖：各課室可以嗎？

許代表峰瑞：沒問題哦！感謝周秘書，再來陳鄉長還有一件事，最後一件事情要跟你請教，之前我一直在說新湖公園，新湖公園這個

運動設施跟小孩的遊樂設施，當然你公所考量不讓縣政府設計、發包，但是我那天去公園運動，我忘記錄起來給你看，新湖村公園只有 2 個運動設施，有 11、12 個歐巴桑在那邊等運動，都要等 2 個運動完後，其他在旁邊聊天，聊天完後他們下來才換他們 2 個上去，這個運動設施明顯不足，但是因為你不希望縣政府來設計、發包，當初縣政府是因為有 4 個鄉鎮要做，所以他們要統一設計、發包，結果這 350 萬也已經縣長已經給土庫鎮施做了，所以縣政府這邊爭取的經費不見了，我想要請教鄉長，那麼之前你說有要再從其他地方找經費，有找到了嗎？

陳鄉長建名：跟峰瑞代表報告，新湖村的遊樂設施是非常重要的，我也知道代表非常注重這件事情，鄉民的健康。建設課已經積極在辦理了，已經要送資料，經費就是要準備送資料，經費的部分如果准，第一時間會找當地村長、代表及村民，來看要怎麼規劃，再尊重地方村長、代表的想法下去做這個規劃。

許代表峰瑞：當然如果有要設計，對鄉親也比較好，比較便利，感謝鄉長，感謝大家。

主席許主席家源：來咱副主席，王文卿副主席。

二、王副主席文卿問：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陳鄉長、周秘書、各課室的一級主管大家好，鄉長，馬光厝大排那天有農民從那邊經過去巡田，從那邊經過陷下去，這個橋應該有 20 幾年了嘛！這個橋一些村民有在建議說拆掉，我想說我有到現場看，我有叫課長去勘查，這個橋裡面已經都陷下去，這用過去一種壓克力下去鎖的而已，這種算咱褒忠鄉的公物，咱褒忠鄉的財產，這種放著是危害地方，你是要整修，現在給這些代



表大家做探討，因為這是公物，鄉長看你是要整修還是要拆除，有一些鄉民說拆除掉，因為馬光厝大排有慢慢從上面做下來，這以後也都是要拆除掉，看大家要怎麼處理，因為這是在中勝村北上(台語)，馬光厝大排 20 幾年了，已經都壞掉老舊，我那天有找建設課長，建設課長我叫他趕快防備圍起來，他有稍微整理一下，不然真的都沒看到路可以過了，有人溜下去很危險，以後如果有什麼生命問題，公所有個國家賠償法，請鄉長看要怎麼處理，盡量盡速處理，以上。

主席許主席家源：鄉長，你答覆一下。

陳鄉長建名答：感謝王文卿副主席的關心，這個就是說，如果民意、村民或是說代表會這邊，就是說如果說感覺有危險性了嘛！如果多數都覺得說是要拆除，當然就像馬光大排也一直做到東邊，從水尾一直做到水頭，當然民意的需要，短時間它的保固應該過了，這個好幾十年，所以如果法令上可以來拆除，民意又這樣，我們會積極跟建設課這邊研究，趕快下去辦理，感謝副主席的建議、質詢。

主席許主席家源：來，各位代表請踴躍質詢。來，李前主席鳳嬌。

三、李代表鳳嬌問：大會主席、各課室課長、鄉長、秘書以及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本席在這裡要請教建設課課長，有關馬光大排去年有疏排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答：妳說...。

李代表鳳嬌：去年度有疏排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疏圳。

李代表鳳嬌：疏圳啦！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疏圳我知道是今年初縣府那邊有安排疏圳，學校北邊那一段。

李代表鳳嬌：南邊那段不是咱褒忠鄉的嗎？新湖村到馬鳴山這段不是咱褒忠鄉的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這段那時候地方這邊我們有去巡視，還有代表這邊有反映，我有積極反映給縣府水利處那邊，他們那邊他們說他們會安排，他們現在有在抓下一批要疏圳的範圍。

李代表鳳嬌：課長你不覺得有比較慢嗎？雨期到了耶！昨天雨下的大嗎？你知道馬光大排昨天是八分滿耶！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是。

李代表鳳嬌：就是因為沒有疏圳，水容量不夠今天才會這樣，昨天沒有什麼雨耶！昨天八分滿的！你看我們的水門，我們新作好的水門昨天就塞起來了，就要抽了，不抽會擋起來耶！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是。

李代表鳳嬌：奇怪！你們怎麼有需要疏圳的為何都不趕快處理？要丟在那一直拖一直拖，你不覺得現在才計畫有比較慢嗎？還是要等雨期過才要疏圳？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報告代表，現在這是縣政府的權責。

李代表鳳嬌：縣政府的權責你們沒有責任嗎？你們沒有職責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我們有積極跟縣府那邊反映，請他們來疏圳。

李代表鳳嬌：你們都太慢，速度都太慢，去年沒有疏圳，今年就是一定要疏圳，年初就要開始計畫，開始都做，你們都沒有，這點我拜託你們注意一點，不要每年都要代表在釘釘釘，你們才甘願動作，鄉長，你有職責哦！

陳鄉長建名：是，會積極下去辦理疏圳這個，跟縣政府來反映會，應該康

弘你之前有發公文，你都沒有追嗎？我記得好幾個月前你就發公文過去了。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有啊！報告鄉長，因為縣政府跟我說去年的疏圳經費是2000萬，縣府他們說今年剩1000萬，他就這樣跟我說。

李代表鳳嬌：我不管你1000萬、2000萬、5000萬跟我都沒關係，我就是你們一定要有做。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我有跟他們追蹤，我也甚至我去現場拍照，我們也是同樣都傳照片給他們看，不是只有1次而已，自去年開始在通報的時候，就是都有發照片有發公文去跟他們通知。

李代表鳳嬌：這點我拜託你課長要注意一點，鄉長要注意一點，不要每次都代表在動作你們才要動作，你現在才做是不是雨水期過了？這樣疏圳有意義嗎？疏圳有意義嗎？是不是咱要疏圳是要雨水期之前先疏圳好等它，這樣才有意義，是不是這樣？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幫我們注意這項工作，現在會後會積極下去聯絡，跟縣政府或跟議員這邊聯絡，下去幫忙追進度。

李代表鳳嬌：好，課長感謝你，你請坐。來，本席第2次發言，來拜託咱民政課課長，你起來給我答覆。

主席許主席家源：來，站起來。

李代表鳳嬌：你現在我記得臨時會已經准你們要做懷恩堂納骨櫃，納骨櫃目前進行到哪裡？麻煩你給我們報告一下。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是，咱是上禮拜我們有委託設計資格審查，已經通過了，現在咱現在準備做委託設計，也是要先設計，委託設計這樣。

李代表鳳嬌：你預定何時可以發包可以做？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我剛剛...。

李代表鳳嬌：你的進度，你的進度到哪？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我剛剛許代表有說，我說越快越好，看可不可以下個月月底。

李代表鳳嬌：當然你說的是越快越好，但是你們的速度要出來，你們的作業方式要出來。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是是是。

李代表鳳嬌：麻煩一下。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謝謝。

李代表鳳嬌：稍微積極下去做，感謝你。

民政課曾課長裕營：謝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良俊前副主席。

四、陳代表良俊問：主席、各位代表、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好、大家早！本席在這裡有幾點問題要來請教咱公所有關單位。第1點，這應該是社會課，請社會課你可以跟我報告一下嗎？這個問題就是咱今年模範母親已經表揚過了，模範母親的標準，選拔辦法是什麼辦法？因為有人在跟我反映，敦親睦鄰都沒在打招呼，連長輩都沒在孝順，也在當模範母親，我常說一句話，從前任鄉長我也說，咱公所要當讓百姓感覺有感，不要讓百姓說公所亂做，他們要什麼人就什麼人，我想說咱遴選用什麼辦法產生？模範母親是怎麼產生的？

社會課吳課長清源答：咱現在報告良俊代表，針對模範母親選拔，咱是由各村的村長，由咱村幹事下去調查裡面所有的鄉親，每村有1個名額，是咱在地有1個名額，在來就是因為咱擴大，今年擴大有1個外配嫁過來的，外籍

、外配所以變成 2 個名額，所以咱今年有執行 18 個點，18 個點就是 9 村 18 個點，每村 2 個名額，因為他這個名額提報是由各村村長來負責報符合資格的模範母親，針對代表所說的這個資格的部分，我可能要下去樓下調資料給你看才知道，會後我會拿給你看。

陳代表良俊：我跟你說，不要說模範母親，她的親大伯打電話跟我說這是怎麼選出來的？連親大伯，說難聽一點就很惡臉相看，長輩沒在孝順，這個當模範母親？說公所要頒這種獎叫模範母親？教壞囡仔大小嗎？叫人家以後模範母親要向她學習嗎？所以他在跟我請教，我說我也不知道，這個辦法都公所訂出來的，你剛才說有村長報出來的，審查在你手中還是在鄉長這邊？有審查嗎？

社會課吳課長清源：針對咱各村村長所報的，咱盡量都尊重所有的村長，他們所報的名單我們都去問，實地查，確實他有符合我們的標準，我們都會盡量讓他過。

陳代表良俊：標準是不是當母親就可以當模範母親？我想是這樣。事實的事情，你查的有事實嗎？百姓跟我反映，我也沒辦法答覆耶！公所、做代表沒責沒任，以後就叫村內這些女人跟她學，長輩都不用孝順，自己親兄弟都不用打招呼，我要怎麼說？我嘴巴開開！所以我在這裡建議咱公所，我坦白說村長都做情的啦！都做人情，你為什麼不給我們代表做情？你也跟代表說一下，這個好嗎？大家去探討說到底有沒有事實，村長報出來一定寫得很好，你要調查看看是不是真的，這件事情因為如果沒有，百姓會反映，在跟我反映這個，我常常說從上屆阿國的手我就常說，公所發條要轉緊，不要團隊大家這麼亂、這麼散，這種的你也報出來，會笑破人家的嘴。所以我想說可以真的就是說，她就對教育子弟有一個成就，對敦

親睦鄰及村莊大家誇獎，這個做的不錯這樣才對，你弄一個這種的，以後說那個阿里不達(台語)也可以報，叫大家村莊都學她模範母親，就是我們村的模範，是不是這樣？是比較好的給大家說這個母親做的不錯，她敦親睦鄰各方面，處人處事、待人處事做得很好，是不是這個情況？對不對？百姓在跟我反映說，打電話給我說，我莫名其妙我說我也不知道耶！這怎麼處理我也不知道，所以模範母親這個問題，我是說你們的標準要訂好送出來，你要去審查，確實有訪問一下是不是？他們所寫的事實，因為報出來一定寫得很好聽，沒寫得很好聽你們也不知道，你們是只有書面看而已是不是這樣？這點我不是說，因為我相信上屆也有說出這個問題，這次我是親自接到電話在問我，說你今天來哪邊來潮厝、來龍岩，到底那種你也在表揚是在表揚怎樣？我叫我老婆也要學她這樣嗎？所以這個是模範母親，是咱的模範，所以咱要做個模範給人家看，所以要確實一點好不好？

社會課吳課長清源：是。

主席許主席家源：社會課課長，你們以後要慎重，針對咱前副主席所說的問題，你要明年度要慎重。

社會課吳課長清源：是。

陳代表良俊：第二點我請教咱農業課課長，今年我有遇到屬於中民村的，但是他以前是住在龍岩村，搬來中民村，土地是在龍岩，有來報轉作發生一個問題。那天也是我下去排解，不然他在公所一直不走，這個問題課長你也很瞭解，這個你有什麼因應對策嗎？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答：謝謝代表關心，代表你說的這個問題，是他來報轉作的時候，可能是他的作物，他想報的跟實際登打

的有不一樣，所以可能有一些誤解產生，其實咱報轉作的作業是農民來，他可能這些東西，因為他自己最清楚他哪一塊地他要種什麼，是他們自己寫，寫完後公所這邊的人員幫他造冊登打，造冊後才完成程序。不過因為在鄉下很多老人不會寫字，所以我們後來便民的措施，就是請臨時人員幫他們，農民唸給我們聽，我們來幫他們登打，但有時候就是會發生這個錯誤，就是農民也會覺得是公所幫他寫錯，所以才會衍生這個問題。我們現在有在檢討這個制度，我們想了很多的辦法，目前都還在想、還在討論，就是錄音或者是有其他的方式，但是錄音的方式有涉及到個資法的問題，而且我們也在擔心說你錄音你要先去宣告說，我要去做一個錄音的動作，然後也會造成農民來報的時候心理壓力也會很大，所以我們目前討論的方向是，我們還是會幫農民寫，寫完之後我會覆誦給他聽，確認之後請農民自己蓋這個章，就是有點類似說你確定沒問題了你來蓋，假如你真的不識字，這張單子給你帶回去寫，給你家裡識字的人看，確定沒問題後你再來蓋這個章，最後這個程序給他自己來完成，類似有點半切結說你自己來做這個動作，不要說從頭到尾都公所的人員幫你做完，結果你都沒看，你說你都不知道這樣，我們希望說這個方式可以減少登打錯誤的發生。

陳代表良俊：但是因為我常說咱要做一個便民公所，不是刁民公所，你現在叫他帶回去叫他小孩識字的寫，他說我公所我也跑好幾趟，我記得過去轉作有下村莊去辦，現在都來公所辦，鄉下若有在辦，因為事情現在發生，像這回他這件事情是這樣，他

有跟我申訴說來公所，我知道鄉長應該也清楚，他說我當面說的是沒錯，你們服務人員給我寫錯，哪一個年輕人穿什麼衣服他還記得清清楚楚，但是咱公所人員覺得他好像有癡呆症忘記了，也有這種可能，但是變羅生門，到底他說對還是你們說的對，他也說我有念給你聽，我說你識字耶！你若說不識字的歐巴桑，不識字的農民還可以交代，你本身是公務人員，你識字，你說這樣不會被笑嗎？好險我一直跟他好言相勸，說到他能接受才回去，不然那天中午不走，你也知道他早上等多久你知道嗎？一直等鄉長，說為什麼我報的沒錯他給我寫錯，他算是這期不能轉作，這期轉作不能領，下期又不能轉作，他說他損失一萬多塊，一直要叫公所，說你要幫我出，出這筆。所以我是說你找一個比較慎重、比較有把握，講的當下講出來的話我沒給你寫錯，你只說要叫我們坦白說，我們都是便民公所，拿來轉作，我們寫一寫，印章拿來我們順便幫他蓋，不是他們蓋的，我說人家不識字沒話說，你自己識字你不用稍微看一下？他剛好報 2 塊田，2 塊田剛好申報的跟現場種做相反，他說有啦！我那塊當然報花生，申報書給他寫稻子，是不是說咱要申報，看有什麼比較有利的證據，看要怎麼辦，這點我是說你可以思考一下嗎？看要設備要花，為了不要發生爭論，因為有時候百姓這事情，有時候會找到代表來，也有可能你幫我溝通一下，我也接過。

主席許主席家源：來，前副主席，這個問題咱農業課以後辦理的時候再重複說明一次給他聽，看這樣對不對，如果正確，對，再辦理，各位有什麼問題？

陳代表良俊：歹勢！不然我再繼續問，我還有 2、3 點，時間借我一下，第 3 點報告，我請咱建設課長。因為當時這個問題我請問你，



咱中勝、埔姜到底使用執照拿到了沒？目前拿到了沒？有或沒有一句話就好。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答：報告代表，目前還沒拿到。

陳代表良俊：是什麼原因拖這麼久？這個不是2個月、3個月，已經10幾個月，1年多了，你記得嗎？之前好像第1會期還第2會期的時候，我也有關心這件事情，你跟我說有啦！再1個禮拜就拿到了，第2會期你跟我說變更，准了拿的到，再1個禮拜就拿的到了。結果啦！又半年了，這要打屁股嗎？你自己承擔的事情做不出來，你還說會1個禮拜，這紀錄都有喔！我有調出來喔！這第2次的定期會記錄，你再自己看看，我有調出來。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報告代表，我將我們現在辦理的過程跟代表報告，大家比較清楚。我們在1月的時候有去掛使用執照的件了，但是使用執照掛下去，也是排無障礙設施的會勘，在2月的時候來會勘有缺點，缺點咱整修後再去報，他第2次4月的時候排複勘，複勘因為不同人來看又有缺點、又要修整，所以我們又重新報，到5月的時候，確定無障礙設施的部分已經完成，我們也跟縣府約說5月21日，也就是明天要去對圖，他們說因為這是使用執照，當初用補件的方式，如果明天對圖沒有問題，我相信使用執照應該很快就下來。

陳代表良俊：在上會期39頁，因為這個問題在39頁的時候，我有問你，你說有啦！過了，已經通過了，可以領到。我有跟你說一句話，CNN有通過嗎？電氣設備有通過嗎？因為這個請的程序有些都沒辦，你說會啦！馬上可以處理啦！這麼久了，這個工地到現在放這麼久，因為牽涉下去，這個工作我很注重，牽涉到包商權益，包商的利益，變成他也常跟我抱怨，這筆錢卡這麼久，又沒有利息、又沒有那個，也不是我的錯，你

錢也不給我，請使用執照請不下來，不是我的責任，是你的責任，這件事情我想咱政風，因為這件事情有交接，我記得在楊主任的時候就有說過，她說好，他要查一查，她有交接下去給你嗎？主任有交接嗎？我不知道，因為這個案我懷疑說問題重重，我常說該處罰的要處罰，該申誠要申誠，該嘉獎要嘉獎，放著爛不行啦！鄉長，這件事情你也很了解，不是這會期才在說而已，當時起初到現在就一直出問題，出到現在問題沒針對問題解決，這件不是驗收完了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驗收完了。

陳代表良俊：驗收完了是不是要付？工程款付了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咱的契約規定是，包商要請使用執照，請到之後如果核准下來就可以付款。

陳代表良俊：使用執照是當時施工的時候發生問題，不是包商的問題，是你作業的問題耶！不可以請使用執照是不是這個問題？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我不知道說陳代表你說的。

陳代表良俊：你不要再說不知道啦！當時開工是面積幾坪？施工下去幾坪？設計圖幾坪？是不是這個問題？使用執照請不出來？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我知道的是說他那時開挖之後才發現後面那邊有東西。

陳代表良俊：是不是政風主任，這件事情我一直要追，你要注意喔！工地施工發生問題，有施工上的困難，先辦停工待變更設計，批准後再繼續施工，是不是要這樣？主任這條你給我查看看，如果該錯的要行政處分就處分，不可以放給他爛，不然以後大家都隨隨便便，這條你給我注意一下，幫我查一下，到底行政有沒有錯誤，正常程序是要變更准後，才可以繼續施工，他不是完工後趁請使用執照再來辦變更。建管處要來請使照來看說你面積不合，跟施工當時申報建築執照圖樣不符合，面積不符啦！為什麼拖那麼久？所以這牽涉到你要注意監造也有問題，他有給我們監造費喔！監造人他有沒有來監造？

監造人要發現啊！你發現你給他施工監造費有領去嗎？主計室主任這個他的監造費有領嗎？

主計室洪主任嘉鳳答：報告代表，目前的話監造費我接的時候我還不知道，他們應該監造費有請了，只是說不知道請到第幾期款。

陳代表良俊：監造費有問題，因為這個案件拖很久，出問題，因為以我上會期我就很瞭解，我也曾經說過，因為咱要辦變更設計，這個監造人員不是他本建築師本事務所的人員，是一個借牌的，所以這個要去追一下，政風主任去追一下，是不是真的借牌？查屬實，如果借牌的要處罰要處罰，要停權要停權，報工程會停權，因為我有被處罰過，沒我的事也給我處罰，我說法院如果判我有罪你處罰我我可以接受，法院還沒判你就給我停權，結果也判無罪，沒我的事情。所以我說該要停權的停權，錢你要注意不能領就不給他領，政風主任你給他查一下，他監造出差勤情況，說不定從頭到尾都沒來，不然怎麼施工到完工才發現面積不對，做下去發現問題會跟我們通知，第一個時間點會通知監造，第二個就是承辦人員，咱公所業主，一定說這個下去不能做，要怎麼做？是誰准他們繼續做？有簽准嗎？因為這個鄉長，這件事情是前朝的事情還是你的事？我不知道，是你就任有繼續簽准，有准嗎？工地施工錯誤不對，面積不照圖面施工，繼續施工你知道嗎？

陳鄉長建名：跟代表報告，我就任起來就已經都蓋好了，都是後面在跑一些變更跟驗收的工作，算要再調資料，算就任上來都蓋好了，事情都跑一些變更跟跑一些驗收的程序，一直再跑，詳細可能要業務單位比較清楚詳細。

陳代表良俊：過去的不知道，但是你在這件事情你也關心，要注意，你要去瞭解，該對的咱給他獎勵，甚至發工程獎金也理所當然，如果錯誤不對，這種業務你也在給他辦？因為包商也跟我抱

怨，我拖1、2年的2、3百萬沒有領，放那麼久是要怎麼辦？

陳鄉長建名：跟代表報告，現在都有一直在處理，一直有在做善後的工作，就是說現在一些鄉親，也一直說何時可以使用，有在關心這個，也有跟很多代表私底下在說那個怎麼不趕快給人家進去使用，現在就是一直有在趕，應該就像剛剛課長說的，無障礙協會是縣政府委外的，連續來2次，人不一樣，咱配合他第1次要求改好了，第2次來又不一樣，所以導致一個會勘一個動作就要幾個月，像我們手扶梯要改善也要一些時間。

主席許主席家源：我跟你說，不要再解釋這些，直接看怎麼趕快執行就好了。

陳代表良俊：我跟你說，無障礙設施不通過，是不是發生在設計？當時設計不好，還是什麼情況？發生這個問題，後來我請問鄉長，後來用動用第二預備金來做無障礙設施，當時設計有出問題嗎？為什麼前面做都做好了，咱還花動用第二預備金的錢還在做？

陳鄉長建名：請課長回答一下。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報告代表，設計師、建築師應該是都有照咱無障礙施工規範下去設計，實際上在做也是要咱行動不方便的人下去使用，他們才知道說哪裡不適合，他們開出來的缺點，我們也是要配合他們去施工，不管是不是，總是法規訂出來有一些缺失，但是他實際上行動不方便的人在使用，他若是使用起來不便利，咱也是要配合施工。

陳代表良俊：政風主任，這句話你聽懂嗎？因為他要配合他們的規範，殘障設施他們有一個規範，為什麼來驗收不符合他們規範是不是當初設計就錯誤了？問題是不是在這裡？這個活動中心沒

身分證可以啟用、使用，到現在1年多耶！不是1、2個月而已耶！百姓每個都在說，說這個不合法的，沒拿到使用執照，沒合法萬一發生事故誰要負責任？政風主任你一些事情，你聽一聽出很多問題在這邊，為什麼法規會不合？是施工錯誤還是當時設計的規範不符合他們規範？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報告代表，我剛才的意思是說，他在設計應該是都有照咱無障礙規定下去設計，不過他實際上無障礙會去看他，就是照他們行動不方便實際上使用，他若不便利他就會提出缺點。

陳代表良俊：你不用跟我辯這個，我有遇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對啦！這再麻煩代表。

陳代表良俊：他跟我說我門不夠大，潭西的活動中心我蓋的，他來跟我驗說這個門不夠大，輪椅不能閃身，我說當時開2個門，你只有單邊那台車要出來、那台椅子要出來，你不會走這邊嗎？剛好中間1根柱子開2個門，雙邊開，說你對面有車來你要開去相撞他嗎？他要來我們讓他，我們開這條，結果還是准啊！他的規定寬度要90公分，寬度，我75公分而已，門75符合你的規定，當時設計就是符合2個門150米、1米半的寬，所以符合他規定，你就要堅持嘛！他說怎樣你就要怎樣？如果叫你敲掉說不行，你不就整棟敲掉？所以我覺得這個就是不是專業問題，這裡一些問題說到這邊，請課長你保證一下何時使用執照拿的到？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報告代表，我們當然希望越快越好啊！我們明天縣政府要對圖，當然已經1月就掛件，現在做的都是補件的動作。

陳代表良俊：補件不就很快了？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對啊！明天如果對圖順利，當然我們希望越快越好，趕快把使用執照拿到，讓鄉親可以合法合理來使用。

陳代表良俊：還會再拖到下一個會期嗎？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我們也是希望不要啦！因為我們明天就要跟縣政府對圖，上次5月初已經去跟他們對一次要修改，圖我們也修改好，明天要再對第2次了。

陳代表良俊：好啦！這個我也不要占太多時間，這個是給你們點一下，你們知道這個問題。我希望鄉長對這個案，你要盡心來瞭解，哪個地方不對，當處罰的人員要處罰，該嘉獎的要嘉獎，因為我知道做工地辛辛苦苦，很辛苦沒錯，這個要對我有一個交代，該不對的要處罰處罰，政風我希望你查一下當時發包到設計，因為這建築師出這種情況，我們有那些地方，服務團隊有什麼地方出差錯嗎？因為當時我聽楊主任跟我說有啦！有調他的監工有報，有勞保，保是都隨便亂調，我跟她說你去調他所得稅，他是不是事務所人員？事務所人員可以派他來沒錯，如果沒報所得稅，借牌就另外一個問題。

主席許主席家源：前副主席，後面有人要發言，我們大概重點講一講。

陳代表良俊：這個問題要處理一下，再來就是說驗收如何驗收？圖面就不通過，使用執照不通過會驗收的過？他有照圖施工有嗎？這個監造跟咱驗收人員都有相當關係，所以要瞭解一下。我常說這個案子應該成立一個專案來調查，但是因為有政風主任在，你們常說你們對公所各工程有作業上的稽查，結果這件事情你們沒稽查到，我要求這件要確確實實對我們代表會一個交代，對百姓村民一個交代，不然大家都說這個是怎樣發生這種情況，以上這幾點，感謝大家，謝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好，來。你們建設課及鄉長你們這邊，你們自己要積極一點，才不會咱良俊前副主席很關心這件事情。來，咱

峰瑞代表。

五、許代表峰瑞問：本席第2次發言。我延續剛才陳良俊代表所說，剛才他有問到1個問題，這個第二預備金也去用這個殘障設施，鄉長，這個第二預備金動用是你的權利，你若叫課長回答是什麼原因，他回答不清。課長負責很多業務也很辛苦，有一些事情應該是要積極去做，比如說這個剛才良俊代表在問的，你們就任到現在已經1年半了，已經1年半了，原地踏步回到原點，你什麼包商要去申請這些有的沒的，現在已經1年半了耶！你1任有幾次1年半？這件事情我是延續我的意見。再來我要請教咱，鄉長你請坐，請教咱農業課長，課長你好。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答：代表你好。

許代表峰瑞：這個新湖村的飼牛場，我跟你請教，現在目前裡面養牛的數量有多少頭？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報告代表，他現在的數字我可能要再確定一下。

許代表峰瑞：所以你們就是這樣，我跟你們說你等一下我如果有空，可以拿一些照片給你看，什麼叫做養牛場，當初業者...鄉長說叫做零汙染，我拿一些照片給你看，因為他這塊地當初是沒參加重劃，他並沒有農水路或排水溝，你知道他放多少汙水出來在後面的田的土溝嗎？我待會可以拿照片給你參考。包括我跟你說，他晚上冬天比較會，冬天牛會冷，寒流來晚上牛在叫是1隻跟好幾10隻在叫，新湖村晚上都牛聲，這個問題你公所也是要看，我已經跟你說第2次了，去叫業者看有沒有改善的空間，不可以把問題丟著，農業課長他要入牛不用跟農業課申請嗎？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入牛因為他這場畜牧場登記跟裡面的設計都是縣政府

核發的。

許代表峰瑞：核發之後他繳給他之後沒有受我們公所農業課的規範跟管理嗎？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因為代表你說的排放汙水跟空汙這個問題。

許代表峰瑞：沒啦！我是說他所養的牛隻，當然空汙那是環保局的事情，我是要跟鄉長說因為很多事情，環保局若沒辦法處理，地方上也是要注意，不要讓問題惡化，我要問課長是說因為他除了汙水的問題以外，他現在牛養多有噪音的問題，三更半夜牛在叫很低音，整村連新厝仔晚上都那個聲音，他現在他之前說他養 120 隻，但是他這場是核准 450 隻耶！如果被他養到 450 隻，我跟你說鄉長，你住褒忠可能也睡不著，所以我們是說發現問題，是不是可以提前跟業者通知，看這些問題有沒有辦法改善，課長你給他瞭解，課長他目前養牛的數量到底幾頭，好不好？感謝課長，再來鄉長我昨天聽做咱褒忠的水溝的包商在說，我記得在之前這個臨時會我也有問過你，在埔姜村說過年前，水溝驗收若沒問題，很久都沒有請到款，但是他後來有請到款。昨天又跟我說押金很難請，說他褒忠還有 2 條水溝，我是不清楚他做哪裡，他說驗收很久，因為他們在做不是只有做褒忠鄉而已，他說下次不敢標褒忠的工程，我說為什麼？他說錢都很久請不到，他們寧願去做別鄉鎮，當然如果你驗收沒問題，錢該給人的咱就要給人，不要讓人家等 4、5 個月請不到錢，驗收完 4、5 個月請不到錢。這時間可能太長，對咱公所風評也不好，除非說他驗收有問題當然就要發辦，但是驗收沒問題錢該簽給人，該領就要給人家領，這我是跟你提醒，我昨天有聽他們這樣說，所以這部分我請你注意一下，感謝鄉長。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咱劉丁泉代表請發言。



六、劉代表丁泉問：咱鄉長，咱在民國 108 年 10 月 20 日有叫處長下來，咱

蘇立委有要給我們拿那條雲九線，你現在做的怎樣？

陳鄉長建名答：針對代表這個我應該是給業務單位說，我是有給他追，叫他們意思說會勘是說要准，要交通部才要准，但是就是要縣政府報上去，公所這邊已經有資料送上去，現在就是說縣府跟中央這邊。

劉代表丁泉：現在這為何要看？他直接叫處長跟部長下來耶！叫咱 4 席代表跟 3 村的村長跟地方人士那麼多人，那就不用經過縣政府就直接撥下來公所給你處理。

陳鄉長建名：那時候縣府是協調說他們要做，詳細給課長來說，這也很多人在關心。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答：劉代表，你說的是雲 9 線嘛！

劉代表丁泉：雲 9 線那條，對。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就我現在知道是他們有開始在設計了，因為那應該是縣府那邊在爭取經費要下來做的嘛！

劉代表丁泉：這條不是縣政府爭取，這條是蘇立委。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蘇立委，但是....。

劉代表丁泉：蘇立委，叫 4 個代表跟 3 個村長，要選之前在民國 108 年 10 月 20 日她答應的，叫處長、黃處長下來還叫部長下來。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因為目前這件執行單位不是在咱公所，我知道是說他們現在也開始在設計，說有人去測量了，我們也知道這件大家都很關心，因為雲 9 線那條路況真的很差，我們當時也跟他爭取 600 萬，他再加 200 萬要給我們。

劉代表丁泉：這個鄉長再注意一下，怎麼說你叫一些地方人士，跟網路不一樣，公所團隊網路發佈到全褒忠鄉，這沒做實在對蘇立委比較抱歉。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的建議跟關心，會積極下去追蹤。課長這邊也要積極下去瞭解縣政府他們程序走到哪邊。

建設課丁課長康弘：是。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問題要質詢嗎？如果沒有我現在重複一次，請鄉長這邊、各課室課長注意聽。關於峰瑞代表所提出的舊塔整修的問題及進度，我希望公所這邊要趕快進行，再來咱新湖遊樂場這個設施的問題。再來咱前主席鳳嬌他說疏圳，馬光大排的問題，再來舊塔的問題，你們公所這邊也要積極趕快來設計處理發包。再來就是咱良俊代表說社會課這個模範母親的篩選，你們要自己注意一點，不要篩選出來都有爭議的。再來就是咱農業課，也是咱良俊代表所提出的轉作這個問題，農業課也是要想一個辦法解決。再來是良俊代表提出的中勝、埔姜集會所的使用執照，建設課這邊要趕快處理。還有峰瑞代表提出的第二預備金，看你怎麼使用，還有飼牛場的事情，以上我希望公所這邊要積極來趕快處理這些問題，今天早上的議程到這邊結束。

## 5月21日(星期四)鄉鎮總質詢及答覆

蔡秘書朝陽：報告代表出缺席人數，代表應到11席，實到7席，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陳鄉長、周秘書、各課室的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的議程是咱鄉政總質詢及答覆，請各位代表如有寶貴的意見要質詢，請你們舉手發言。各位代表看有什麼工作還沒問到的，要問公所這邊，請舉手發言。來，劉丁泉代表。

一、劉代表丁泉問：主席、副主席、各位同仁、咱鄉長、秘書跟各課室主管，我先向你們道歉，昨天因為咱陳鄉長有一些重要的事情，所以我沒給你們尊重一下，比較抱歉。還有一點，咱這個昨天前副主席有在說，說他等抽水機有的沒的，這以後像你們這種是你們公所的責任，你們要縣政府到這邊，要等不管多晚，你們再給課長補假，不可以讓代表像在牽狀(台語)一樣，在村莊繞好幾圈等沒有，這算你們公所有比較疏忽，這算你們公所要做的。像說這個第二預備金是不可以亂用，第二預備金我當村長有用過4次，有才大排以前有叫良俊疏圳，還有一次田給人家綁半塊地，我挖土機叫課長去，挖土機跟推高機我馬上用，是在用這個的不是在亂用，多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若有什麼要向公所質詢的請舉手。林月女代表，妳有問題嗎？有問題舉手起來問。

二、林代表月女問：第二預備金是不是咱現在梅雨季節，是不是譬如說縣政府那邊要疏圳都沒有下文嘛！是不是可以用這筆錢去用？可以嗎？請問你。

主席許主席家源：請鄉長起來解釋一下。

陳鄉長建名答：當然如果緊急的是可以，但是因為他金額可能...，除非說有辦法說，因為金額就是要大筆，你可能盡量是從縣政府爭取，你說小段的有緊急要用也可以，但是效果怕沒那麼好。

林代表月女：是不是去年就沒有疏圳了？我不知道鄉長有沒有去那邊看過，那一條真的如果有像之前下那麼多的雨，真的會比之前還嚴重，而且那個路草會絆倒人了，是不是可以看...，照理說這條在還沒梅雨季節之前，照理說就是要緊急去疏圳，這條真的很危險，我從那邊過去我自己覺得真的是搖頭，希望鄉長你注意一下，想辦法看要怎麼去處理。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的建議，會積極下去反映，積極下去反映，謝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副主席你有問題嗎？舉手起來。請副主席起來。

三、王副主席文卿問：大會主席、代表同仁、咱陳鄉長、周秘書、各課室的主管大家好！本席再次發言。請問咱鄉長，鄉長咱這個中勝路「鎧將」（建設公司名稱）裡面巷子，我之前大概3、4個月前有2支路燈，人家村民在反映，我現在請教咱建設課這邊說什麼叫馬上去換、馬上去換成LED，到現在都沒消沒息，人家就在「鎧將」巷裡鄰長的旁邊那邊2支，「鎧將」進去60號的巷子內，建設課這邊我曾經跟他說過，他說有啦

！快了、快了，你們在快是快怎樣？你們也說快一點給人家處理一下，才不會讓村民一直追那2支，他說要給我變有號碼、要重新拉線重新用，到現在已經3、4個月都沒消沒息，請鄉長你那個一下。

陳鄉長建名答：先跟副主席道歉一下，這會積極下去辦理。

王副主席文卿：你要瞭解一下，說不定到你鄉長這邊可能你也不知道。健一這個你知道嗎？

建設課林健一答：我們路燈開口契約的部份現在還在上網，所以如果針對代表剛剛那2個路燈，我會請路燈承辦再去現場看一下。

王副主席文卿：因為那邊都很暗，人家村民在建議，他們講很久了，我已經大概4個多月了嘛！請鄉長你再趕一下。

陳鄉長建名：會積極下去辦理，積極辦理。

王副主席文卿：好，請坐。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請踴躍舉手質詢。來前主席鳳嬌主席。

四、李代表鳳嬌問：陳鄉長、周秘書、各課室的主管、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大會主席，我今天不是質詢，我是做一個建議。咱1個會期，1年2個會期而已嘛！一個會期是2天的總質詢，是不是，我向大會建議一下，咱的質詢希望咱各課室的主管不要在總質詢這2天裡面請假，如果沒有很特殊的，是不是主管不要請假，請假下去我們若要質詢根本找不到人可以答覆，這是我向大會做一個建議。如果真的有很迫切的，是不是我們可以把質詢稍微移一下，咱質詢可以移動嘛！可以嗎？秘書。

蔡秘書朝陽答：可以。

李代表鳳嬌：可以喔！所以說如果假使各課室主管真的有很重要的要請假，拜託你們提早讓我們把質詢移動，如果沒有的話希望在質詢的2天，在2天的質詢課長不要請假，這是我向大會做一個建議，以上。

主席許主席家源：現在以後咱的定期會，我希望公所這邊盡量不要請假，我們的總質詢2天而已，我希望各課室這邊可以不要請假。因為今天就是丁康弘就是說他岳祖母過世，我是跟他說你不要請2天，我跟他說留1天給各位代表質詢，我希望以後鄉長你這邊各課室，希望如果遇到這個質詢的時間都不要請假。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意見要質詢？來，峰瑞代表。

五、許代表峰瑞問：咱大會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陳鄉長、周秘書、鄉公所各課室的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我請問咱農業課長昨天我有向你請教新湖村飼牛場目前養的數量大概多少，有去瞭解嗎？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答：謝謝代表，我有去瞭解一下，他現在裡面有差不多200多隻。

許代表峰瑞：200多隻嗎？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是。

許代表峰瑞：他預定要入到幾百隻？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他的畜牧場登記可以養到400百隻，不過他如果沒有超養，都是可以的範圍裡面都是可以的。

許代表峰瑞：我跟你請教，他目前已經有造成部分的汙染跟噪音，如果說居民如果有異議的時候，咱公所對他的規範是如何？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這個部分因為昨天代表反映的就是他的噪音跟廢水，噪音跟廢水的部分是屬於環保局環境汙染的部分，至

於說我這邊公所的作為大概就是勸導。

許代表峰瑞：課長，我這樣問比較快，我過去當村長的時候因為新湖村遭受很多外來的汙染，包括空氣及汗水，如果鄉內有重大汙染，我是建議不要再丟給各村自己去解決，雖然是環保局的問題，但是每1村都是屬於鄉公所的村莊，不是這樣嗎？公所應該是要更加主動來協助各村來處理這些汙染，不是丟給各村的村長自己在那邊抗議，其他要出來抗議的都阿伯、伯母拿鋤頭的，你們公所都好像沒事，我覺得這樣是比較不適當，不然各村部落如果有問題不找公所，不然要找誰？當然汙染是環保局在稽查，但是我是希望公所針對鄉內大小事要主動協助看要怎樣解決，其實說協助是比較客套，村長的事情也是你們公所的事情啊！不是這樣嗎？對不對？課長我要再跟你請教，就是他以後要入牛需要經過公所同意嗎？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報告代表，因為他入牛是不用公所這邊同意。

許代表峰瑞：這樣喔！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他入牛跟出牛都不用公所同意。

許代表峰瑞：是如果他改天有造成汙染，我是希望咱公所這邊協助村長跟社區，看要怎麼解決好不好，感謝課長。

農業課陳課長敬文：是，謝謝代表。

許代表峰瑞：我請教咱周秘書，我昨天有把飼牛場偷放汗水跟牛屎的照片傳給你看，有嚴重嗎？

周秘書育靖答：看起來確實是有汙染到。

許代表峰瑞：我跟你說它的設備並沒有發揮作用，是不是這樣？大家都推說是環保局的事情，但是我跟你說，環保局來到這邊要稽查的時候，那時間都很長，沒辦法真的發揮作用，我是覺得說因為村莊你說以我當過村長，村長的職位是可以行使到什麼程度？而且他那塊地過去並沒參加過重劃，四面八方都沒有排水溝，對不對？你怎麼可能這個排泄物都沒有排出來？你

看他排出來後面人家農田溝不嚴重嗎？而且造成很大的惡臭，你有通知業者嗎？

周秘書育靖：這部分我們還是要先跟我們農業課長這邊來做討論之後，我們才一同跟業主下去討論一下。

許代表峰瑞：我是覺得這樣啦！因為過去我當村長也很無奈啦！所有的污染包括我、包括村民檢舉環保局都沒有結果嘛！但是沒有辦法解決村莊的問題，所以以後問題我都希望你公所來代為處理，不要說代為處理，主動來處理這些鄉內污染的事情好不好？

周秘書育靖：感謝許代表，這個我們會盡量來做。

許代表峰瑞：不要盡量，這是一定要做的。我是提供你們資料，你們如果都不要有作為，或是要報環保局應該也你們要去報，為什麼？村莊報都沒作用，所以我們現在報給你們公所，看你們要怎麼處理好不好？請坐。陳鄉長，這個鄉內污染的問題我要向你報告，下次你像新湖村金海龍化製場的空汙這陣子又開始了，很嚴重你也知道。沒有人有權利叫他不要做，因為政府在清運斃死牲畜也需要他這是沒錯，但是他造成汙染也是事實，看業者要什麼提出，之前新湖村開公聽會，陳鄉長你也有去嘛！你也有說要共同叫業者提出改善計畫嘛！至少要有個改善的計畫，不可以讓問題常常丟著，已經要30年了，過去是過去的事情，我希望陳鄉長可以來為了公所的事情，叫業者跟公所你們下去研究看要怎麼提出改善的計畫，甚至把燒的量減少，也是改善的一種，是不是這樣？鄉長。

陳鄉長建名答：是，對。

許代表峰瑞：他金海龍的業者自你就任到現在，你有跟他要求過要改善嗎？

陳鄉長建名：他在去年度我若沒記錯，不知道9月、10月有針對外縣市都不收，只收本縣的，所以．．．。



許代表峰瑞：我跟你說那是假的啦！他所有發公文之後說他何時不收外縣市，彰化有 2600 多場的養殖場，馬上向中央陳情，你知道嗎？結果他也是繼續收啊！他把壓力轉嫁至外縣市的業者的身上，你燒的都燒外縣市的比較多，其實如果你把量減少根本就不會造成汙染，是不是這樣？但是業者不願意配合，是不是這樣？所以我希望鄉長你也是受汙染的村莊之一。

陳鄉長建名：代表，我再瞭解一下，因為依我的資訊是說他外縣市都不收，這個如果繼續收，我找時間再瞭解一下。

許代表峰瑞：我要跟你提醒哦！我過去當村長我們怎麼抗議，怎麼檢舉或是包括他私埋管線我帶調查站去挖都上新聞，結果他們還是沒辦法把它懲處造成停工或要求他要怎麼做，是不是這樣？下次新湖村會再抗議，我希望鄉長要出來帶隊好不好？你敢嗎？

陳鄉長建名：這大家共同努力，地方的村長、代表，空氣大家都有這個責任，大家共同打拼。

許代表峰瑞：因為我過去在當村長的時候我才瞭解求助無門，整個村莊真的沒辦法在外面呼吸空氣，這你也知道，我希望鄉長可以針對鄉內，不要說只注重建設，包括這些汙染的問題也是要想辦法改善，好不好？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的建議跟指導，當然每一項很重要，只要鄉的工作我們每一樣都要重視。

許代表峰瑞：陳鄉長我要繼續請教你，因為我昨天也有跟你請教過說，這個在去年我是不是有跟雲林縣政府爭取，新湖公園要增設運動設施跟兒童遊樂設施 150 萬，包括以我所知道代表會主席，許家源主席也有向縣政府爭取這個福安公園跟馬鳴山公園，這個張政國處長也有幫忙爭取公園的設備，因為是縣政府要幫我們設計施工，公所這邊不同意，沒有發同意函，所以他沒做就沒做了，但是我昨天也跟你說過，我是希望你鄉長

你既然你鄉長不同意縣政府來給我們的公園做這些設施。

陳鄉長建名：代表，我可能要補充一下，這不是不同意是有保固期間的問題，馬鳴山這個，我們建設課單位他有一些意見跟法令的問題，現在我們目前馬鳴山有透過地方創生結合一起去報。

許代表峰瑞：沒關係，這是馬鳴山的問題。

陳鄉長建名：這要讓代表瞭解一下。

許代表峰瑞：你現在新湖跟福安公園，就是...。

陳鄉長建名：福安公園也有積極在爭取。

許代表峰瑞：就是說原本縣政府有要給我們做，錢也準備好你，公所沒給他做，就是你自己要有相當看要怎樣自己去爭取經費完成這件事情就對了。

陳鄉長建名：對，要積極去辦理針對地方的需求。

許代表峰瑞：好，感謝陳鄉長。

主席許主席家源：鄉長，咱現在目前咱馬鳴山小公園保固期到了嗎？

建設課林健一答：報告主席，他的保固期間還沒有到。

主席許主席家源：到幾月？應該是2年嘛！

建設課林健一：對，可能正確的日期我們在提供書面給主席好不好？因為那個要看保固切結書，以保固切結書為主。

主席許主席家源：好，各位代表，林月女代表。

六、林代表月女問：我請問那個幼兒所的所長，我請問你哦！咱這個幼兒是幾歲才可以到幼兒園上課？

幼兒園陳園長俊嵩答：主席、代表、各位代表大家好，感謝咱林代表關心

。我向你報告，咱現在幼兒園是從幼幼班開始收，是收 2 歲、2 足歲以上。如果有些像國小的，國小沒有幼幼班是從小班開始收。

林代表月女：是 2 歲足。好，多謝所長。

幼兒園陳園長俊嵩：謝謝代表關心。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意見要質詢，釧田代表請你發言。

七、陳代表釧田問：主席、鄉長、秘書、各位課長、主管，鄉長我想請教一下，因為我村民一直在跟我反映說，國中南邊那條步道若北風，風飛沙(台語)很多，我之前也曾跟鄉長討論過，跟建設課長討論過，看那條可不可以鋪瀝青，不然那邊的村民說風飛沙(台語)有夠多，有什麼辦法處理一下。

陳鄉長建名答：感謝代表建議，這個部分有辦會勘，業務單位現在有進度他們在走，但是康弘沒來，有瞭解嗎？有辦會勘過嗎？

建設課林健一答：報告代表，就是我們自行車步道旁邊那一條，因為台糖的意見是說我們只能鋪石頭不能鋪柏油，變成說鋪石頭的話我們還在研議說該怎麼進行。

陳代表釧田：像這條往中勝這邊，這條不也是台糖的嗎？那條怎麼可以鋪？這邊為什麼不行？

建設課林健一：是，一整條的是。

陳代表釧田：所以這邊可以鋪，往中勝這邊這條可以鋪，有鋪嘛！

建設課林健一：中勝因為我知道的部分就是說台糖的意見是這樣，至於剛剛代表說的那個地點的話，我可能比較不清楚。因為台糖那邊跟我們會勘，他是說那個舊台 19 線到我們圖書館的中間這一段自行車步道就只能鋪石頭，針對這一條是這樣。

陳代表釗田：是說鄉長看如果可以幫忙爭取看看，不然那些村民....。

陳鄉長建名：感謝代表，這個有在想辦法，有在研議，晚一點如果有進一步再跟代表報告。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峰瑞代表請發言。

八、許代表峰瑞問：我要請教咱陳鄉長，這個我昨天有要求各課室把臨時人員的請假單拿上來代表會，我要跟你請教一下，有很多鄉親希望我在定期會跟公所請教，咱公所的臨時人員蔡文發跟蘇昆隆他們擔任的業務是什麼？

陳鄉長建名答：他們也是公所很重要的成員，就是說有時候我如果有工作交辦，他們也會去做。

許代表峰瑞：像他們有固定的業務嗎？

陳鄉長建名：其實所有的臨時人員就是看他編哪一個課室，看是財政課、社會課他們就協助那一課的工作，當然如果我有交辦事情他們就要去做。

許代表峰瑞：鄉長，你參加公祭的時候臨時人員一定要陪你公祭？有必要嗎？

陳鄉長建名：當然這個會看情形，如果跟公所有關可能會需要，喪事跟公所有關有家屬、親戚在裡面。

許代表峰瑞：但是看起來全鄉每場都有陪你參加，當然臨時人員要陪你參加，有時若說是當你的司機載你那無可厚非，但是我們看你都是3、4個出門在公祭耶！而且你秘書室裡面臨時人員你去公祭，這不用請假嗎？這個我不知道要請問咱政風主任還是哪一課室？以臨時人員陪鄉長去參加公祭這條是要請假還是不用請假嗎？我的意思是這樣，有哪一課室可以給我回答嗎？

主席許主席家源：應該這是秘書室這邊吧！對嗎？請周秘書起來回答。

陳鄉長建名：人事主任吧，咱人事主任。

人事室李主任春風答：報告代表，臨時人員這個部分的差假基本上我們人事室這邊是都沒有。

許代表峰瑞：我現在問的這個不是差假喔！

人事室李主任春風：臨時人員.....。

許代表峰瑞：是不假外出喔！

人事室李主任春風：臨時人員的部分不是歸我們人事室在處理。

許代表峰瑞：不然臨時人員的法規是歸誰管？

陳鄉長建名：代表這應該是沒什麼問題，因為鄉長有臨時交辦。

許代表峰瑞：鄉長，有問題沒問題不是你說了算，我現在是代表在質詢。

陳鄉長建名：代表不然我跟你請教不然是誰說了算？

許代表峰瑞：不是啦！我的意思是他不假外出有問題沒問題不是你鄉長說了算，這一個有一個法規規範嘛！主席不是這樣嗎？

陳鄉長建名：臨時人員的工作項目就是鄉長有交辦事項，就是其中一個工作嘛！

許代表峰瑞：公祭是交辦事項嗎？

陳鄉長建名：他也是有我也可以請他陪我去啊！他們一起過去啊！這是沒什麼。

許代表峰瑞：你拿法規出來，可以陪你去你拿那條出來啦！對不對？

主席許主席家源：這有法規嗎？有沒有？

許代表峰瑞：臨時人員不可能沒有法規規範啦！對不對鄉長？

人事室李主任春風：我這邊的都是公務人員的法規。

主席許主席家源：大聲一點我們在錄音。

人事室李主任春風：報告代表，人事室這邊都是正式公務人員編制內的法規。

許代表峰瑞：臨時人員到底是受什麼規範？還是他想出去就可以出去？

人事室李主任春風：臨時人員應該是屬於事務管理規則的規定。

陳鄉長建名：代表，樓下你看誰負責就叫那個人拿資料上來嘛！你看是臨時人員看誰在負責，臨時人員他的規範工作項目什麼。

許代表峰瑞：鄉長，你剛才我覺得你情緒有起來，我問你臨時人員交辦，你帶去公祭不用請假嗎？

陳鄉長建名：代表，我的意思是說這是沒什麼問題，我才會這樣，因為你一直在瞭解這個，我想說要直接跟你說，才不會說就沒問題，因為這個工作就沒什麼問題。

許代表峰瑞：因為我跟你說，你既然講這樣，臨時人員也是用納稅人的薪水，納稅人的稅金在繳他的薪水，你鄉長要公祭你要帶2個、帶3個當然那是你的事情，但是我要問的是說，你交辦他們陪你去公祭，他們手上都沒有業務，都只是陪你去跑活動而已嗎？

陳鄉長建名：他們也是有服務案件，你像一些有些淹水，很多事情，有些停電、有些要清什麼，他們接到電話也是會協助聯絡工作。

許代表峰瑞：我看他上面有些．．．。

陳鄉長建名：代表，我跟你報告。所有的臨時人員也都沒有分業務，也是協助各課室主辦，本來臨時人員就都...，當然偶爾有少的也有，只是說當然代表你如果覺得這個人事的工作，你如果覺得有你也可以建議我也接受，就是說譬如說固定要半年或4個月輪調，我也會想個辦法，就是說大家公平不要說....。

許代表峰瑞：沒啦！這是你的．．．。

陳鄉長建名：是不是有聽到什麼不公平的所在？

許代表峰瑞：鄉長！鄉長！請你不要占用我的質詢權，你就是說我要問你的只是說臨時人員出門參加活動跟公祭，因為我覺得你鄉長

本身就有參加了，還需要 2 個臨時人員陪你去參加公祭？還陪你去跑攤？我說的是因為這些臨時人員所領的薪水也是納稅人的稅金所產生的，你聽懂嗎？今天你去公祭是因為怎樣？你鄉長一定要帶 2 個臨時人員不然沒辦法參加公祭嗎？還是沒辦法跑攤嗎？我說的意思是上班時間啦！當然你若下班時間他要陪你去哪裡，那代表沒人管的著。周秘書查的到嗎？

周秘書育靖答：對於許代表剛提出的臨時人員的部分，因為基本上只要是臨時人員，你只要受到鄉長交辦事項來講的話，其實只要遵守鄉長，我們這邊有規定說你可陪同出去或是說寫個鄉內差。

許代表峰瑞：不是啦！那個資料在哪裡？哪有在用講的算數？是不是這樣？周秘書，每天都臨時交辦事項？

周秘書育靖：沒有每天吧！而且有時候是在上班時間之前，其實有時候他們出勤的時候是在上班之前或是在下班之後，也不是說都在上班這段時間，而且他們是沒有在領加班費，什麼都沒有的，也沒有什麼出差。

許代表峰瑞：上班時間就出門去公祭跟參加活動了還領加班費還得了？是不是這樣？

周秘書育靖：是沒有這一塊啦！

許代表峰瑞：就是沒結果嘛？是不是？

陳鄉長建名：代表，我再補充一下。因為這種東西要互相體諒，你有時候他們就是晚上有時候也在服務，或是一些陳情案件他們也要轉介或是服務，週六、週日他們也是沒領加班費也是繼續，所以有時候這種就是說，當然每一個臨時人員都很辛苦，就是說不管在社會課、建設課、民政課他們也是都協助沒辦業務，當然有少數有 1 個、半個的業務，是針對什麼協助他們是比較廣，什麼案件？來幫我們。

許代表峰瑞：臨時人員的編制是因為那個課室業務有需要才會去編制這個

臨時人員的名額，當然人事權你鄉長調動去做別的事都配合你，所以你可以說一定是，今天你財政課或說調去做別課室的事情，財政課這個臨時人員就是不需要編嘛！是不是這樣？我是比喻啦！我在說的意思從頭到尾就是說，你上班時間參加公祭跟活動或是喜事，為什麼臨時人員就可以不用請假就陪你出去啦？

陳鄉長建名：那就是我剛跟說的那條臨時交辦事項就是可以說……。

許代表峰瑞：有資料再說啦！好不好？

陳鄉長建名：你應該是把臨時人員的工作項目要給代表知道一下。

許代表峰瑞：你臨時人員他的工作規範到底規定是要找哪一課室拿資料？

陳鄉長建名：有一個專門在管臨時人員的。

許代表峰瑞：麻煩你周秘書，今天可能時間上的關係，你下午把你政府規定臨時人員的規範，麻煩你送上來給代表會每一個代表手上有一份可以參閱，好不好？好不好？陳鄉長感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來，劉丁泉代表。

九、劉代表丁泉問：劉丁泉第2次發言，鄉長我問你，你不能說那些臨時人員沒有工作，農業課的女生臨時人員都被村民罵到哭，你說他們沒工作，這個你不能說，有工作的做的到死，被罵到哭，沒工作的吃飽亂亂轉(台語)的，不要說什麼臨時人員沒工作，都被罵到哭還說沒工作。

陳鄉長建名答：臨時人員都很辛苦，都有他們的工作。

主席許主席家源：來，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意見要質詢嗎？咱陳前副主席良俊代表。

主席許主席家源：簡單發言一下。



十、陳代表良俊問：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很歹勢我來遲到了，趕的上末班車，有一點很重要的事情要來請鄉長報告一下。因為咱過去所有的工程重品質，重點品質就是監造跟咱公所承辦人員這些技術人員的監督，跟他們的抽查、抽驗這些問題，因為我曾經發生過一件事情，我不知道咱公所這個設計顧問公司，鄉長怎麼去篩選的？我相信希望鄉長如果要篩選這些顧問公司，要找比較優質的顧問公司，你這個顧問公司怎麼篩選的？有去了解顧問公司裡面狀況嗎？

主席許主席家源：健一起來回答。

建設課林健一答：報告代表我們現在有關於委設的部分我們都是採.....。

主席許主席家源：靠近一點這有在錄音。

陳代表良俊：標示公開招標有指定的廠商。

建設課林健一：如果指定的是指 10 萬塊以下，如果 10 萬塊以上我們都採公開招標。

陳代表良俊：我說如果 10 萬塊以下，你們指定的廠商有去篩選嗎？因為廠商我是相信你們主辦單位提供給鄉長去批、給鄉長去選擇是不是這樣？因為為什麼我要請教這個問題呢？太誇張了！因為曾經發生這件事情，因為這件事情在我跟議員要 200 萬在龍岩做一個排水跟道路改善工程，已經發包施工中，結果一個柏油要鋪設的時候要收尾的事情，要求說要會勘要做到哪裡，竟然顧問公司問說，代表工地在哪裡？你想想看這不會太誇張嗎？可見監造單位都沒來的樣子喔！

主席許主席家源：代表說的這個問題你們有發生嗎？

陳代表良俊：我相信這種顧問公司，我希望鄉長注意一點耶！要篩選！像現在我看到咱埔姜跟中勝這件事情，監造費剩 12 萬多而已，已經領到 8 成多快 9 成，咱規定合約規定你最少要保留百分之十，剩幾萬塊，監造我就覺得監造很不確實，所以我希望鄉長若對各方面，以後對這個顧問公司招標委設這個要注意一下、篩選一下，篩選比較優質的顧問公司來，你們不會太誇張嗎？你至少你說，不曾來、不曾來過現場量過，我相信這個設計也會有問題，既然工地在哪裡都不知道，打電話問我代表要從那裡去？要怎麼走？不覺得很誇張嗎？我說你沒來過嗎？他說我不知道位置，這種顧問公司你敢用？這就凸顯咱工程品質會差的最大的問題，監造沒有確實執行，沒來看，竟然工地什麼地方會不知道？我聽了覺得很誇張！顧問公司這麼爛，這個希望鄉長這點你再注意一下，這是為了咱褒忠咱的施工品質給大家誇獎，不要說做的阿里阿渣(台語)，做完馬上不能用，像埔姜這件事情，現在 1 年多還使用執照拿不到，這可能很大的問題，以上，謝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鄉長，現在咱良俊代表說的這個問題，你看怎樣要趕快解決。

陳鄉長建名：算這個控管，給他要求。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問題要質詢嗎？林月女代表。

十一、林代表月女問：我要請問清潔隊隊長，那個廚餘有實際上在實施？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答：廚餘...。

林代表月女：有在收嗎？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咱廚餘有收。

林代表月女：確定有收啦？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有，有收。

林代表月女：我們有一個民眾，他就是把廚餘拿去丟垃圾車的時候，他跟他說不用丟，直接丟到車裡這樣。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咱現在就是因為非洲豬瘟的關係，所以咱廚餘現在就是沒有在回收做餵豬或是載去虎尾這樣，所以縣政府有公告說廚餘可以做掩埋的動作，因為非洲豬瘟，我們廚餘不用去當飼料。

林代表月女：這樣就是不用分類了嘛！是不是這樣？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廚餘可以直接丟垃圾車。

林代表月女：廚餘可以直接掩埋了嗎？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是。

林代表月女：那就不用另外收，之前是有這個案件，現在民眾跟我說為什麼廚餘他要丟廚餘也沒有盒子可以給他丟，我說我再問看看。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這陣子是因為非洲豬瘟的關係，等非洲豬瘟的疫情過去，我們也是繼續有廚餘的處理。

林代表月女：好，感謝陳隊長。

清潔隊陳隊長漢泰：謝謝。

主席許主席家源：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意見要質詢嗎？如果沒有今早的議程質詢議程到這邊結束。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5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第 5 次會議議程：審查會議。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6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長 陳建名

秘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第 6 次會議議程：審查會議。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7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第 7 次會議議程：審查會議。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8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長 陳建名

秘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第 8 次會議議程：審查會議。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 (1 號) 副主席：王文卿 (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今天是 109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第 9 次會議議程：審查會議。



# 第 21 屆 第 3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許家源(1 號) 副主席：王文卿(2 號)

代表：陳釗田(3 號) 李鳳嬌(4 號) 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

張敏雄(7 號) 張漢村(8 號) 林月女(9 號) 陳良俊(10 號)

許峰瑞(11 號)

列席：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鄉 長 陳建名

秘 書 周育靖

民政課課長曾裕營

財政課課長陳靜瑤

建設課課長丁康弘

社會課課長吳清源

主計室主任洪嘉鳳

人事室主任李春風

清潔隊隊長陳漢泰

農業課課長陳敬文

托兒所所長陳俊嵩

政風室主任謝志忠

請假

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

秘書蔡朝陽

組員沈素芬

組員蘇秋菊

主席：許主席家源

紀錄：沈素芬 司儀：蘇秋菊

蔡秘書朝陽報告：

本會代表出席人數：代表應到 11 席、實到 10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

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許主席家源

今天的議程是宣讀會議記錄，議案二讀、三讀及議案議決。

### 報告事項(宣讀會議紀錄)

蔡秘書朝陽：

一、編號：第 1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業經編製完竣，茲依照地方制

度法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檢附上項總決算書。

辦法：審議通過後，送雲林縣政府核備。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二讀、三讀。

二、編號：第 2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業經編制完竣，

茲依照預算法第七十條規定檢附上項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提

請審議。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三、編號：第 3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1 萬 5,000 元整，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16 日府建行二字第 1093906608 號函辦理。

二、為執行指定能源用戶訪查需要及落實地方能源管理，補助採構符合標準之溫濕度計，預定於 110 年度起訪查當地指定能源用戶。

辦法：請審議後同意以墊付款辦理。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四、編號：第 4 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防疫消毒作業工作計畫」，補助金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6 日府環廢二字第 1093602140 號函辦理。

二、檢附該函文影印本乙份。

辦法：審議通過後以墊付款辦理。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五、編號：第 5 號 類別：民政類 提案單位：陳代表良俊

附署人：陳代表釧田 林代表一民

案由：編輯褒忠鄉鄉誌案，請審議。

說明：一、為了褒忠鄉的歷史傳承，讓褒忠鄉的由來及風俗民情能保存，讓年輕一輩更了解褒忠鄉。

二、褒忠鄉的各種文化及習俗不能只靠老一輩口述，應該要用文字紀載下來，以免年代久遠失傳。

三、褒忠鄉從來就沒有一本紀錄褒忠鄉各種文化及人物等等的正式鄉誌，為了保存前輩所留下的史蹟及各種無形資產，必須編輯一本鄉誌保存。

辦法：審議通過後請公所辦理編輯。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 討論事項

一、編號：第 1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業經編製完竣，茲依照地方制度法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檢附上項總決算書。

辦法：審議通過後，送雲林縣政府核備。

主席：許主席家源：

現在進行第 1 號議案二讀會，審查意見是（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有另外寶貴意見？有者請舉手發言………如果沒有意見，贊成審查意見的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10 人。

舉手者：王文卿（2 號）、陳釗田（3 號）、李鳳嬌（4 號）、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張敏雄（7 號）、張漢村（8 號）、林月女（9 號）、  
許峰瑞（11 號）

不舉手者：

不在場者：陳良俊（10）

表決結果：本案二讀通過，送大會三讀。

一、編號：第 1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業經編製完竣，茲依照地方制度法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檢附上項總決算書。

辦法：審議通過後，送雲林縣政府核備。

主席：許主席家源：

現在進行第 1 號議案三讀會，審查意見是（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有另外寶貴意見？有者請舉手發言………如果沒有意見，贊成審查意見的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10 人。

舉手者：王文卿（2 號）、陳釗田（3 號）、李鳳嬌（4 號）、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張敏雄（7 號）、張漢村（8 號）、林月女（9 號）、  
許峰瑞（11 號）

不舉手者：

不在場者：陳良俊（10）

表決結果：本案三讀通過。

二、編號：第 2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業經編制完竣，

茲依照預算法第七十條規定檢附上項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提

請審議。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主席：許主席家源：

對於第 2 號議案審查意見是(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有另外寶貴意見？

有者請舉手發言……如果沒有意見，贊成審查意見的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10 人。

舉手者：王文卿 (2 號)、陳釗田(3 號)、李鳳嬌(4 號)、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張敏雄(7 號)、張漢村(8 號)、林月女(9 號)、

許峰瑞(11 號)

不舉手者：

不在場者：陳良俊(10)

表決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褒忠鄉公所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申請單位	動支內容	歸屬科目	核准金額		核准第二預備金餘額
			收支對列	鄉鎮市區款	
			-	4,995,944	4,056
建設課	「褒忠鄉107年度路燈新設及維修開口契約」擬向台電繳線路補助費共177,915元，不足89,618元動支第二預備金。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公園與路燈管理-路燈管理	0	89,618	4,910,382
清潔隊	輪型挖土機加裝油壓換斗器及平斗。	環境保護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76,000	4,834,382
民政課	辦理本鄉第21屆鄰長聘書加框一案。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自治業務	0	14,400	4,819,982
建設課	「褒忠鄉中民、龍岩及新湖等村小型零星改善工程」與工程承攬廠商協商價金並辦理第一次契約變更後總金額為2,421,151元，不足721,151元動支第二預備金。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721,151	4,098,831
建設課	聚保宮管理委員會表示廣場內「棚架」（聚保台）已毀損不堪使用且有安全疑慮，以及為增加廟前廣場使用空間，故擬將核棚架拆除並恢復廣場地面。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86,509	4,012,322
清潔隊	辦理「85年度垃圾衛生掩埋場擴建工程」債權歸屬及不法利益追索委任律師顧問費。	環境保護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0	48,000	3,964,322
秘書室	奉鄉長指示錄製褒忠鄉導覽簡介影片。	行政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0	98,000	3,866,322

褒忠鄉公所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申請單位	動支內容	歸屬科目	核准金額		核准第二預備金餘額
			收支對列	鄉鎮市區款	
建設課	為辦理「褒忠鄉三民路117巷排水改善工程」設計監造之採購金額(預算金額)為新台幣19,845元，與工程費用預計共450,000動支第二預備金。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450,000	3,416,322
民政課	公業萃英社派下員證明行政訴訟案委任律師費。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宗教禮俗	0	54,000	3,362,322
民政課	辦理褒忠鄉鄉徽徵選活動。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自治業務	0	25,000	3,337,322
清潔隊	辦理「108年雲林縣廚餘處理廠及設施機具申請計畫」一銜裝機一台採購案。	環境保護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200,000	3,137,322
民政課	遴聘調解委員所需製作聘書…等花費費用。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調解業務	0	7,300	3,130,022
秘書室	本所LED字幕機(顯示幕)損壞，考量已逾使用年限(101年採購，使用年限5年)且維修費用高、不敷成本，而LED字幕機作為本所各項政令宣導、訊息發放等功用，有其存在之必要，擬動支第二預備金辦理汰舊換新。	行政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177,800	2,952,222
幼兒園	108學年度幼兒輔助教材。	教育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0	34,450	2,917,772
清潔隊	為辦理繳交「85年度垃圾衛生掩埋場擴建工程」提民事訴訟一審裁判費。	環境保護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0	42,580	2,875,192



褒忠鄉公所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申請單位	動支內容	歸屬科目	核准金額		核准第二預備金餘額
			收支對列	鄉鎮市區款	
民政課	褒忠鄉中民村集會所內部裝修改善工程。	民政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1,265,000	1,610,192
秘書室	本所辦公室隔間費用。	行政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74,300	1,535,892
秘書室	辦理「108年鄉政發展、產業建設諮詢輔導計畫」。	行政支出-一般行政-研考業務	0	455,000	1,080,892
社會課	本鄉有才生活館裝設座式馬桶及自來水設施工程。	福利服務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47,218	1,033,674
民政課	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慈恩堂裝設白鐵遮雨棚。	民政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0	32,100	1,001,574
圖書館	辦理「委託建築事務所辦理圖書館二館新建工程規劃」。	文化支出-圖書館管理-行政管理	0	98,000	903,574
建設課	經由泰安宮反應園內「棚架」年久失修且部分腐蝕，為顧及民眾使用安全，故須修復核木造棚架。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99,500	804,074
建設課	建設課臨時人員廖紫伶特別休假及補假未休工資。	交通支出-交通管理業務-交通行政	0	26,700	777,374

褒忠鄉公所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申請單位	動支內容	歸屬科目	核准金額		核准第二預備金餘額
			收支對列	鄉鎮市區款	
建設課	建設課臨時人員林西海特別休假及補假未休工資。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公園與路燈管理-路燈管理	0	17,150	760,224
社會課	褒忠國民中學108年度交通車補助1案。	教育支出-教育管理與輔導業務-國民教育	0	118,900	641,324
市場	辦理本鄉公有零市場行銷宣傳事宜，廠商報價預估經費為98,500元，不足88,500元動支第二預備金。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市場管理-市場管理	0	88,500	552,824
建設課	依據各村村長或鄉民建議之反射鏡損壞修復或增設位置，並經現地勘查後亟需修復或增設。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52,338	500,486
民政課	點亮褒忠、老街創生(燈籠彩繪)。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宗教禮俗	0	96,000	404,486
建設課	本案係原告吳承琮提出系爭排水溝及柏油造路面占用原告所有土地(褒忠鄉忠興段338-2地號)，故擬委託律師為本案民事事件訴訟代理，費用計50,000元整。	工業支出-建管行政-建築管理及都市計畫	0	50,000	354,486
建設課	依據鄉民建議之褒忠鄉工業區道路破損緊急修復，並經現地勘查後亟需修復，需動支第二預備金費用62,160元整。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62,160	292,326

褒忠鄉公所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申請單位	動支內容	歸屬科目	核准金額		核准第二預備金餘額
			收支對列	鄉鎮市區款	
建設課	依據村辦公處及民眾反映之道路側溝設施損壞、水溝蓋與路面銜接面高低落差大、路面坑洞及路名指示牌桿老舊等情形，嚴重影響人車安全，亟需修復，為辦理「有才、田洋、中勝、中民等側溝損壞修復暨溝蓋提升改善工程」費用，需動支第二預備金費用69,600元整。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69,600	222,726
建設課	依據潮厝華德福教育實驗國民小學及馬鳴村辦公處函文辦理，並經現地勘查亟需修復，為辦理「潮厝國小及鎮安路口標線標誌工程」費用，需動支第二預備金費用98,670元整。	交通支出-交通建設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0	98,670	124,056
民政課	公業萃英社派下員證明行政訴訟二審委任律師費。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宗教禮俗	0	50,000	74,056
民政課	點亮褒忠老街創生活動各級學校繪製燈籠獎勵經費。	民政支出-民政業務-宗教禮俗	0	60,000	14,056
社會課	本鄉褒忠國小操場水溝破損修繕。	教育支出-教育管理與輔導業務-國民教育	0	10,000	4,056

三、編號：第 3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 1  
萬 5,000 元整，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16 日府建行二字第 1093906608  
號函辦理。

二、為執行指定能源用戶訪查需要及落實地方能源管理，補助  
採構符合標準之溫濕度計，預定於110年度起訪查當地指定  
能源用戶。

辦法：請審議後同意以墊付款辦理。

主席：許主席家源：

對於第 3 號議案審查意見是(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有另外寶貴意見？  
有者請舉手發言……如果沒有意見，贊成審查意見的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10 人。

舉手者：王文卿（2 號）、陳釗田(3 號)、李鳳嬌(4 號)、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張敏雄(7 號)、張漢村(8 號)、林月女(9 號)、  
許峰瑞(11 號)

不舉手者：

不在場者：陳良俊(10)

表決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檔 號：

保存年限：

##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林明弘  
電話：05-5522224  
傳真：05-5329473  
電子信箱：ylhg35146@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府建行二字第10939066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辦理「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乙案，補助貴公所新台幣1萬5,000元採購溫濕度計一隻，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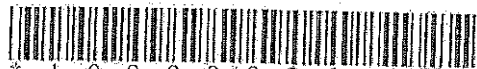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及指定能源用戶應遵行之節約能源規定辦理。
- 二、依指定能源用戶應遵行之節約能源規定，室內冷氣溫度限值：指供公眾出入之營業場所，室內冷氣溫度平均值不得低於攝氏二十六度。
- 三、為協助貴公所辦理執行指定能源用戶訪查需要及落實地方能源管理，補助貴公所採購符合標準之溫濕度計，預定於110年度起由貴公所訪查當地指定能源用戶，請貴公所務必配合本計畫採購，本府將於夏季用電期間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 四、本計畫補助採購溫濕度計補助金額上限為每一公所補助上限新台幣1萬5,000元，請貴公所於109年7月6日前檢附納入預算證明及領據等資料請款。
- 五、倘貴公所對採購器材規格有相關疑議，請逕洽本府節電辦公室05-5374647。

正本：雲林縣林內鄉公所、雲林縣口湖鄉公所、雲林縣大埤鄉公所、雲林縣臺西鄉公所、雲林縣四湖鄉公所、雲林縣東勢鄉公所、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副本：祥威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府建設處

第1頁 共1頁 \*



1 0 9 0 0 0 2 6 7 1 \*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歲出計劃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資本門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業務計劃與工作 計畫名稱與編號	一般建築及設備~市場設備	承辦單位	建設課	預算金額	1.5 仟元
歲出 計劃 說明	計畫內容： 一、為執行指定能源用戶訪查需要及落實地方能源管理，補助採構符合標準之溫濕度計，預定於 110 年度起訪查當地指定能源用戶。 二、預期成果：100%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 計				15,000	
03 設備及投資				15,000	
0303 機械設備費	台	1	15,000	15,000	為辦理「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案，採構符合標準之溫濕度計。（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16 日府建行二字第 1093906608 號函辦理。）

四、編號：第 4 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防疫消毒作業工作計畫」，  
補助金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6 日府環廢二字第 1093602140  
號函辦理。

二、檢附該函文影印本乙份。

辦法：審議通過後以墊付款辦理。

主席：許主席家源：

對於第 4 號議案審查意見是(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有另外寶貴意見？  
有者請舉手發言……，如果沒有意見，贊成審查意見的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10 人。

舉手者：王文卿(2 號)、陳釗田(3 號)、李鳳嬌(4 號)、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張敏雄(7 號)、張漢村(8 號)、林月女(9 號)、  
許峰瑞(11 號)

不舉手者：

不在場者：陳良俊(10)

表決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  
承辦人：紀勝杰  
電話：05-5340417#301  
傳真：05-5351424  
電子信箱：chichien@ylepb.gov.tw

受文者：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府環廢二字第10936021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公共環境消毒指引原使檔.pdf)(請至網址：<http://attach.ylepb.gov.tw/JAppendix/> 下載附件【登入序號：102403】)、1090326雲林縣聯合防疫消毒大隊作業原則.docx

主旨：檢送「雲林縣聯合防疫消毒大隊作業原則」乙份，請貴所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有鑑於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嚴峻，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統計，居家隔離及檢疫人數有逐漸增加趨勢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內已有多起境外移入及境內傳染病例傳出，為防範病毒存留在環境，可能成為傳染更多人的媒介，聯合縣轄量能，進行群聚環境消毒防疫。
- 二、旨揭補助作業，原則每個公所補助新台幣10萬元整，進行防疫工作人力、裝備整備(含相關防護設備採購、防疫人力加班費、人力雇工及髒亂點清除所需費用)，並列入109年度5S環境考核評比。
- 三、申請時間自公告日起至109年10月31日止，補助申請應檢具公文、計畫書及經費明細表1式3份函送環保局辦理。



四、補助款項請檢具納入預算證明及領據辦理。

五、本作業原則奉核定後實施，作業原則若不及規範，均由督導官或防疫指揮中心指示辦理。

正本：雲林縣斗六市公所、雲林縣斗南鎮公所、雲林縣土庫鎮公所、雲林縣西螺鎮公所、雲林縣北港鎮公所、雲林縣虎尾鎮公所、雲林縣林內鄉公所、雲林縣莿桐鄉公所、雲林縣古坑鄉公所、雲林縣二崙鄉公所、雲林縣崙背鄉公所、雲林縣大埤鄉公所、雲林縣麥寮鄉公所、雲林縣臺西鄉公所、雲林縣口湖鄉公所、雲林縣四湖鄉公所、雲林縣元長鄉公所、雲林縣褒忠鄉公所、雲林縣水林鄉公所、雲林縣東勢鄉公所

副本：本縣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



雲林縣褒忠鄉總預算第 次追加(減)預算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歲出：資本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與 工作計畫名 稱與編號	(71150019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財產設備	承辦單位	清潔隊	預算金額	80,000
歲出 計畫 說明	一、計畫內容：辦理防疫消毒作業工作計畫。  三、預期成果：如期完成。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追加預算數	說明
合計				80,000	
30 設備及投資				80,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年	1	80,000	80,000	防疫消毒防護用品設備(噴煙消毒機、割草機)等

雲林縣褒忠鄉總預算第 次追加(減)預算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歲出：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與 工作計畫名 稱與編號	(71150010203) 環保業務~衛生業務		承辦單位	清潔隊	預算金額	20,000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辦理防疫消毒作業工作計畫。  三、預期成果：如期完成。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追加預算數	說明	
合計				20,000		
02 業務費				20,000		
0271 物品 消耗品	年	1	20,000	20,000	防疫消毒防護用品設備相關物品等	

五、編號：第 5 號 類別：民政類 提案單位：陳代表良俊  
附署人：陳代表釗田 林代表一民

案由：編輯褒忠鄉鄉誌案，請審議。

說明：一、為了褒忠鄉的歷史傳承，讓褒忠鄉的由來及風俗民情能保存，讓年輕一輩更了解褒忠鄉。

二、褒忠鄉的各種文化及習俗不能只靠老一輩口述，應該要用文字紀載下來，以免年代久遠失傳。

三、褒忠鄉從來就沒有了一本紀錄褒忠鄉各種文化及人物等等的正式鄉誌，為了保存前輩所留下的史蹟及各種無形資產，必須編輯一本鄉誌保存。。

辦法：審議通過後請公所辦理編輯。

主席：許主席家源：

對於第 5 號議案審查意見是(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有另外寶貴意見？有者請舉手發言……，如果沒有意見，贊成審查意見的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10 人。

舉手者：王文卿 (2 號)、陳釗田(3 號)、李鳳嬌(4 號)、林一民(5 號)、  
劉丁泉(6 號)、張敏雄(7 號)、張漢村(8 號)、林月女(9 號)、  
許峰瑞(11 號)

不舉手者：

不在場者：陳良俊(10)

表決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 臨時動議

主席許主席家源：

各位代表是否要提案……(有討論及表決，如沒有請司儀繼續。)

## 宣讀議決案

蔡秘書朝陽：

一、編號：第 1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業經編製完竣，茲依照地方制度法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檢附上項總決算書。

辦法：審議通過後，送雲林縣政府核備。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二讀、三讀。

大會議決：照審查意見，三讀通過。

二、編號：第 2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說明：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業經編制完竣，茲依照預算法第七十條規定檢附上項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提請審議。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大會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編號：第 3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1 萬 5,000 元整，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16 日府建行二字第 1093906608 號函辦理。

二、為執行指定能源用戶訪查需要及落實地方能源管理，補助採構符合標準之溫濕度計，預定於110年度起訪查當地指定能源用戶。

辦法：請審議後同意以墊付款辦理。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大會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編號：第 4 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單位：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防疫消毒作業工作計畫」，補助金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6 日府環廢二字第 1093602140 號函辦理。

二、檢附該函文影印本乙份。

辦法：審議通過後以墊付款辦理。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大會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編號：第 5 號 類別：民政類 提案單位：陳代表良俊  
附署人：陳代表釗田 林代表一民

案由：編輯褒忠鄉鄉誌案，請審議。

說明：一、為了褒忠鄉的歷史傳承，讓褒忠鄉的由來及風俗民情能保存，讓年輕一輩更了解褒忠鄉。

二、褒忠鄉的各種文化及習俗不能只靠老一輩口述，應該要用文字紀載下來，以免年代久遠失傳。

三、褒忠鄉從來就沒有一本紀錄褒忠鄉各種文化及人物等等的正式鄉誌，為了保存前輩所留下的史蹟及各種無形資產，必須編輯一本鄉誌保存。。

辦法：審議通過後請公所辦理編輯。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大會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 主席致閉幕詞

主席許主席家源：

各位代表，感謝各位代表這次定期會的踴躍出席，陳鄉長、周秘書、各單位主管、大家好，很感謝這次大家的配合，這次所有代表對公所總質詢提出的問題，請咱陳鄉長，這些問題要一一解決，包括中勝、埔姜集會所使用執照，公所這邊要快去處理，及各代表所有提出的意見，那個都有會議記錄，陳鄉長，我希望我們代表質詢的問題，公所要儘快處理這些事項，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鄉長致閉幕詞

陳鄉長建名：

主席、蔡秘書、代表組員、副主席及所有代表、周秘書、各單位主管，大家好！首先非常感謝所有代表在這次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踴躍出席，撥出你們寶貴的時間，提供你們的意見、建議、質詢及提案，像主席說的，所有質詢的建議，在這拜託所有的同仁，都有做記錄，就是逐條解決，逐條把這個問題處理好，才能達成鄉民及代表會的期待，一個期程，有辦法完成就馬上完成，無法完成，每個禮拜的進度要注意，才不會辜負鄉民和代表對公所期待的期待，再一次感謝，多謝。

散會



褒忠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議案議決情形一覽表

提案單位 (人)	類別	編號	案由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主計	1	請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總決算案。	照原案通過送大會二讀、三讀。	照審查意見，三讀通過。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主計	2	審議雲林縣褒忠鄉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建設	3	為辦理「雲林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第二期)」1 萬 5,000 元整，請審議。	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環保	4	為辦理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防疫消毒作業工作計畫」，補助金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請貴會同意以墊付款辦理，請審議。	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陳代表良俊	民政	5	編輯褒忠鄉鄉誌案，請審議。	照原案通過，送大會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秘書：**秘書蔡朝陽**

主席：**僑胞鄉民代表會主席許家源**

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29 日